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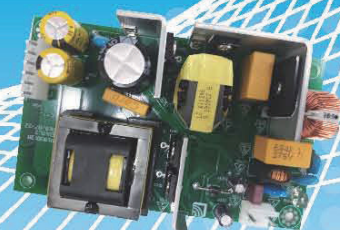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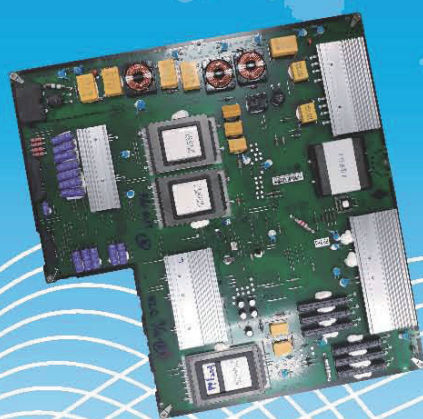
股票代號：2431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LIEN CHANG ELECTRONIC ENTERPRISE CO.,LTD.

111年度年報 2022 ANNUAL REPORT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30日

公司網址：<http://www.lienchang.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1)發言人

姓 名：林春連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2) 8792-1666

電子郵件信箱：Charles.lin@lienchang.com.tw

(2)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崇善

職 稱：財管處經理

電 話：(02) 8792-1666

電子郵件信箱：josh.lin@liencha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六段501號11樓

電話：(02) 8792-166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電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邱昭賢、徐明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 址：[http:// www.pwc.com.tw](http://www.pwc.com.tw)

電 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lienchang.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本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6
三、從業員工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資通安全管理.....	52
七、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6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財務報告.....	6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64
二、經營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65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6
七、其他重要事項.....	6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1
四、其他必要補充事項.....	71
五、其他揭露事項.....	71

壹、致股東報告書

謹將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狀況暨 112 年度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狀況

111 年受到全球性通膨影響購買力，推遲了需求回溫速度；大陸解封所致的疫情反撲，造成勞動力短缺干擾供應鏈；地緣政治不確定性風險高如俄烏戰爭持續，致 Q2~Q3 歐美終端庫存堆積而面臨客戶拉貨快速下修，111 年全球電視出貨量僅 2.02 億台，創近十年電視出貨量新低。所幸今年大尺寸面板價格以及航運費用降幅超過五成，有效提高品牌對大尺寸產品促銷力道，推升電視往大尺寸發展。

隨著 2022 年 Samsung、LGD 相繼退出低階 LCD 生產，而每次面板業的巨大洗牌都會牽動著未來電視產業變化。為維持相對利潤，韓、日系品牌廠無不加速推廣毛利較好之 Mini-LED、Quantum 與 OLED，並減少在傳統 Standard LCD 紅海的競爭，隨著 2022 面板價格、原物料下跌、運費下跌更加速此態勢，因此擴大中階以上產品市占率為未來品牌廠的趨勢。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1,000,634	1,566,696	(36.13%)
營業毛利	54,459	89,285	(39.01%)
營業利益(損失)	(99,742)	(105,218)	5.20%
本期淨利	10,417	114,731	(90.92%)

(二)營收及損益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10.01 億元，較 110 年的新台幣 15.67 億元減少 36.13%，營收衰退；且因產量減少，致設備稼動率無法提升，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後毛利率由 5.70%降至 5.44%，毛利減少新台幣 0.35 億元。然因本公司持續執行樽節降本，營業損失較去年同期減少新台幣 548 萬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根茂(蘇州)有限公司土地廠房於 110 年被當地政府徵收並同時簽訂售後租回 5 年之協議，110 年認列部份處分利益新台幣 2.55 億元(稅後新台幣 1.92 億元)。後因當地政府要求於本年度結束前提前完成遷廠作業，本年度認列剩餘之處份利益新台幣 1.06 億元(稅後新台幣 0.79 億元)，彌補本公司營業之損失。

(三)研究發展狀況

111 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1. 完成多機種 OLED TV 及 Signage 顯示器用之不同瓦數電源板開發。
2. 多款 PD (Type-C) 產品如 12W/20W AC 延長排插座、65W GaN charger 等產品

- 量產出貨，並持續開發系列的 GaN charger 相關產品。
3. 完成開發 Multi/Single port 150W Charger for E-Bike 之充電用之產品。
 4. 完成多項電控產品如 120W 弦波單相壓縮機、AC/DC 切換式壓縮機電控器、1KW 冷水機、駐車空調等等電控器產品開發。
 5. 1.5KW/3.7KW ECM 系列機種開發、FFU（風機過濾單元機組）、FCU（風機盤管）等不同馬力之馬達控制器產品開發。

(四)生產政策

1. 透過 ECRS（取消、合併、重排、簡化）法則及 PDCA（計劃、執行、檢查、改善）步驟，強化全員效率化，提升生產力。
2. 嚴格管控生產和人力費用的支出，落實精益生產的理念和執行。
3. 落實可視化管理，生產訊息透過系統平台統整客戶下單、採購入料、工單排程、裝箱出貨，確實掌握各節點發生時間，避免延誤交期或呆滯料問題發生。
4. 全面品質管理的推動(TQM)，做到客戶零客訴之境界。
5. 採購策略：以確保供應、控制成本為目標。
6. 營造安全生產工作環境：做好例行消防演練及防疫、食安、工安，防止和減少各類安全事故，維護公司員工生命和財產安全。

二、112 年度營業展望

(一)公司經營方針

組織強化及強化管理面：

1. 完善聯昌組織並逐步完善與客戶之關係，除了持續鞏固現有的大客戶外，並在客戶端派駐代表就近服務客戶，希望更加拉近與客戶溝通管道，爭取更多的商機。
另外，成立專責人員開發電源以外之新產品，增加聯昌產品線，逐步擺脫單一高比重客戶之問題，不致受單一客戶訂單影響營收之起伏。
2. 擴大採購範圍，並提升引進新供應商，進而強化關鍵零組件採購與議價能力。
3. 持續精進系統化管理，以提升產品出貨到客戶端之 Tracking 系統，確保品質可追溯性。

產品方向朝三大領域發展：

1. 電源供應技術：

*既有事業---家用/商用顯示器電源。

以顯示器電源產品線規劃，持續與現有客戶朝向高技術含量之產品合作開發，在飽和的家用顯示器市場來說拉高產品毛利組合，同時拓展現有客戶的其它利基型商用事業產品。另外積極開發新客戶，提高附加價值與利基市場之產品。

*新事業---快充 for 3C 產品、快充 for E-Bike。

以 Charger 產品線規劃，受惠於第三類半導體迅速普及與歐盟綠能補貼政策，歐盟規定 2024 年底起，要在歐盟成員國內銷售的行動電子產品，都必備 USB Type-C 充電插孔，聯昌朝此方向進入歐盟市場；另 E-Bike 在歐洲通勤市場蔚為風潮，聯昌順應趨勢將 Charger 產品線由消費性應用延伸至 E-Moving 應用。

2. 驅動控制技術：

*新事業--兩/三輪 EV 控制器 (OEM)、EC Motor 控制器 (ODM)以及採用 ECM 技術之離心式風機模組。

以 ODM/OEM 事業方向規劃，持續朝向車載部品、工業用產品等拓展新客戶與市場。

3. 代工業務：

持續耕耘現有客戶並尋求機會擴大代工商機，增加工廠設備之稼動，降低費用率。

(二)未來發展策略

1. 整合公司資源以配合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並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以強化客戶關係。
2. 積極培養研發人才，加強人員在職訓練，加速新產品及新技術的研發，啟動人力新陳代謝汰換的機制。
3. 結合集團與關係企業之企業形象及銷售通路，以擴大客戶基礎。
4. 產品設計朝向模組化及標準化，提高材料之共通性，提高生產效率。
5. 持續著力於多元化採購，擴充供應商資料庫，以利提升價格競爭力及降低缺料產生的風險。
6. 積極建立品質管控與測試數據分析能力，提高對客戶在產品設計與生產上的附加價值。
7. 因應社會需求及節能減碳的趨勢，發展 ESG 相關產品、電動汽機車相關及智慧製造/照護輔助類產品。
8. 為求公司永續發展及產品多元化以提升競爭力，計畫透過策略聯盟或併購等方式，以期獲得持續成長之動能。

三、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歐盟碳邊境稅擬 2023 年 10 月實施 範圍擴大：

歐盟的議會及理事會達成「碳邊境稅」協商共識，外國產品出口到歐盟要購買憑證適用範圍從鋼鋁、水泥等上游產品擴大到下游的螺絲、螺栓等。這套機制預定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實施。

溫氣體之碳排查及查證：

按照上市櫃永續發展路徑圖來看，資本額在 50 億元以下，碳排查 115 年，查證 117 年完成。

為因應碳邊境稅，聯昌於 2023 年開始進行溫氣體之碳排查及查證，請外部機構輔導，及早因應歐盟對產品實施碳邊境稅導致出口歐盟產品被限制或繳納碳邊境稅。

最後，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持續在維持營運組織的彈性下，進行商業模式調整，推行與落實公司在技術提升、新產品開發、業務拓展、採購管理、人力培育等經營方針與策略，目標為在嶄新營運模式下穩定獲利，掌握新商機，創造出更高的附加價值，進而提高經營利基。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57年12月23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57年 公司設立於民國57年12月23日，設置於台北縣蘆洲鄉，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產銷電視機用線圈、中頻變壓器等電子組件。
- 民國60年 首創國產電視機用偏向線圈(DY)產銷。
- 民國61年 首創國產電視機用馳返變壓器(FBT)產銷。
- 民國63年 增資為新台幣陸佰萬元擴大生產。
- 民國64年 由蘆洲鄉遷廠至新莊市。
- 民國65年 增資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添購新設備。
- 民國68年 榮獲使用美國UL標誌。
- 民國72年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合作，大量產銷MONITOR用偏向線圈及馳返變壓器。
- 民國73年 本公司產品經工業局評定為消費性電子類之策略性工業產品，並可享用優惠稅率。
- 民國74年 增資為新台幣參仟萬元，投資生產彩色馳返變壓器，並開始擴展外銷。
- 民國75年 增資為新台幣參仟捌佰萬元，投資偏向軛及馳返變壓器FA設備使生產合理化，並購得新廠房土地706坪作為擴建之用。
- 民國76年 增資為新台幣伍仟捌佰萬元，全部用為擴充生產設備及擴建廠房之用。十二月四層樓嶄新廠房落成。
- 民國77年 增資為新台幣捌仟壹佰萬元，並增購生產自動化設備。
- 民國81年 增資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肆佰萬元，並增購生產自動化設備。
- 民國82年 增資為新台幣壹億玖仟貳佰萬元，並增購生產自動化與無塵室設備，及引進國內最先進設備—歐洲灌膠機。動工興建聯昌科技大樓計地上10層、地下2層。營業額首度突破新臺幣10億元。
- 民國84年 增資為新台幣參億零壹佰萬元，增購生產自動化設備，並於民國84年7月5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聯昌科技大樓落成正式啟用。於民國84年7月25日第四屆第五次董監聯席會決議投資設立根茂國際投資(股)公司，資本總額新台幣3,000萬元，本公司持股比率99.99%。
- 民國85年 增資為新台幣肆億零柒佰萬元，並申請ISO 9002認證通過。於民國85年 6月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工業減廢中衛體系』績優獎。
- 民國86年 本公司之股票於民國86年1月24日正式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公開買賣。
- 民國87年 增資為柒億肆仟陸佰萬元。成立電子部門，發展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充電器相關產品。
- 民國88年 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美金950萬元。
- 民國89年 本公司之股票於民國89年9月11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商營業處所公開買賣。
- 民國93年 電源供應器相關產品營收達整體營收57%。

民國94年 處分聯昌科技大樓。

民國97年 為維護股東權益，買回庫藏股8,407,000股。

民國98年 註銷庫藏股8,407,000股，減資後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978,578仟元。

民國99年 增資為壹拾億肆仟柒佰萬元。

民國100年 增資為壹拾壹億玖佰萬元。

民國102年 營業處所由新北市新莊區遷移至台北市內湖區。

民國103年 跨足行動電源產業，生產無線充電器。

民國105年 涉足白色家電，產品包括空調、冰箱、空氣淨化器等白色家電控制板。

民國106年 跨入汽車電子產業，通過IATF16949認證，取得汽車電子相關產品生產資格。

民國107年 跨入數位廣告看板(signage電源)市場。

民國109年 為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調高額定資本額為貳拾伍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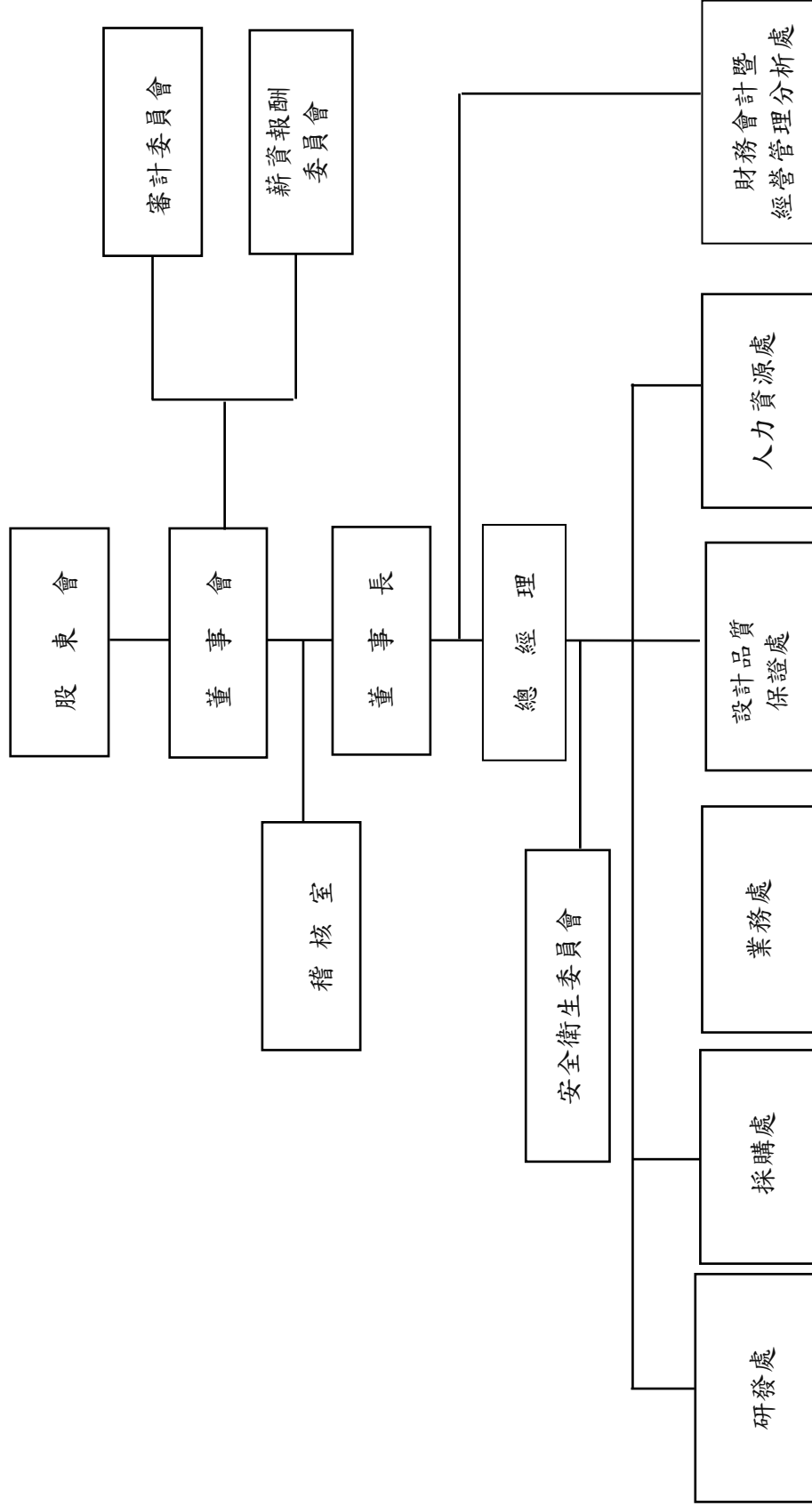
民國110年 跨入重電變頻器OEM與商用直流馬達控制器ODM。

民國111年 開發TYPE C PD快速充電器。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業 務 職 掌
總經理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規劃、執行與協調，訂定公司發展策略與營運目標。
稽核室	定期執行公司內部各項管理制度運作之稽核，並提出改善建議。
研發處	電源供應器產品之研發管理，協助業務處開發新客戶產品需求，除基本電源類產品外，因應終端產品朝向環保節能及微型化壓縮機電控器之開發，如車用直流移動式水箱、養殖業打水馬達、半導體溫控設備之控制器等等。
業務處	負責產品之銷售業務及客戶關係管理、客戶售後輔導等事宜。
採購處	(1) 各項生產物料之詢比議價及採購管理。 (2) 固定資產採購管理。 (3) 供應商評鑑及管理。 (4) 協助海外處訓練輔導及監督子公司生產物料之詢比議價及採購管理。
設計品質保證處	(1) 產品設計品質檢測。 (2) ISO品質程序維護。 (3) 產品售後品質分析。 (4) 協助及監督海外生產子公司上述各項管理作業暨內部控制制度維護。
人力資源處	(1) 配合公司發展需求，規劃及執行組織人力資源策略，建構良好的勞資環境。 (2) 公司總務、庶務之規畫執行，以提供最佳品質之工作環境。
財務會計暨經營管理分析處	(1) 綜理財務、會計、股務、轉投資及董事會事宜。 (2) 負責預算管理、營運成效分析等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2 年 4 月 16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09.06.22	3 年	88.06.07	37,542,159	33.84%	37,542,159	33.84%	0	0%	0	0%	東元電機(股)顧問 東岱(股)董事長 東安資產開發管理(股)副董事長兼總經理...等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連昭志	男 61-70 歲	109.06.22	3 年	94.01.17		0%	0	0%	0	0%	0	0%	本公司副董事長 根茂電子(蘇州)董事長 根茂(新加坡)董事 根茂國際投資(股)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振剛	男 71-80 歲	109.06.22	3 年	88.06.07	1,053,483	0.95%	1,053,483	0.95%	572,595	0.52%	0	0%	台大商學系 本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09.06.22	3 年	88.06.07	37,542,159	33.84%	37,542,159	33.84%	0	0%	0	0%	東元電機(股)董事長 台灣宅配通(股)董事長 Motovario S.p.A 董事長...等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邱純枝	女 61-70 歲	109.06.22	3 年	94.06.24		0%	0	0%	0	0%	0	0%	美國長島大學碩士 東元電機(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09.06.22	3 年	88.06.07	37,542,159	33.84%	37,542,159	33.84%	0	0%	0	0%	東元電機(股)統購暨資材中心處長 TECO EV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董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林久真	女 51-60 歲	110.04.01	3 年	110.04.01		0%	0	0%	0	0%	0	0%	安悅國際(股)監察人.....等 東元電機(股)觀音廠廠長 安悅國際(股)董事 南昌東元電機董事 東元家電(香港)董事 東勝電氣(股)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09.06.22	3 年	88.06.07	37,542,159	33.84%	37,542,159	33.84%	0	0%	0	0%	華誠資本(股)董事長 定邦國際(股)董事長 星彩顯示(股)董事長 滙誠資本(股)董事長 建國工程(股)董事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 鈺群科技(股)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蕭海州	男 51-60 歲	110.04.01	3 年	110.04.01		0%	0	0%	0	0%	0	0%	真理大學管理碩士 東元電機觀音廠廠長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楊邦彥	男 61-70 歲	109.06.22	3 年	97.06.12		0%	0	0%	0	0%	0	0%	加州大學儀器工程碩士 華誠資本(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楊文安	男 61-70 歲	109.06.22	3 年	97.06.12	0	0%	0	0%	0	0%	0	0%	台大商學所碩士 德本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德本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德本資訊平台(股)董事長 智易科技(股)獨立董事 綠電再生(股)獨立董事 望霖冷凍機械(股)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政憲	男 51-60 歲	109.06.22	3 年	106.06.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化工與材 料學博士 訊連生物科技(股)董事長	訊聯生物科技(股)董事長 訊聯細胞智藥(股)董事長 CROWN STAR ALLIANCE LIMITED 董事長 STAR FORD (SAMOA) LIMITED 董事長 創源生物科技(股)執行長 生聚(股) 董事 三和合成(股) 董事 GENETICS GENERATION ASIA SDN BHD 董事 麗豐房(股)獨立董事 凱美電機(股)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汪承緯	男 41-50 歲	109.06.22	3 年	106.06.28	0	0%	0	0%	0	0%	0	0%	上海復旦大學EMBA 光泉食品(股) 董事	宇泉開發國際(股)董事長 百益豐資本(股)董事長 光泉食品(股)董事 和成欣業(股)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思信	男 61-70 歲	109.06.22	3 年	109.06.22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電機碩士 東昇應材(股)公司董事長	東昇應材(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1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東元電機(股)公司	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45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0.81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6.34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
	合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36
	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0
	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1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16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陽管理顧問(股)公司(10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6.63%)、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63%)、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6.38%)、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5.64%)、榮江股份有限公司(4.92%)、焦佑慧(2.92%)、華俐投資有限公司(2.87%)、焦佑衡(1.75%)、洪白雲(1.39%)、焦佑麒(1.38%)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合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99.89%)、長威管理顧問有限公司(0.11%)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友科技(股)公司(19.39%)、環球水泥(股)公司(8.83%)、天達投資(股)公司(8.26%)、鈺叡(股)公司(6.05%)、環泥投資(股)公司(6.04%)、東安投資(股)公司(5.31%)、菱光科技(股)公司(庫藏股5.19%)、光菱電子(股)公司(3.82%)、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3.56%)、東元電機(股)公司(1.43%)
合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曾淑瓊(98%)、白淑貞(2%)
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28%)、黃林和惠(35.01%)、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2.73%)、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6.00%)、其他(6.98%)
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光投資(股)公司(34.4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22%)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連昭志	•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碩士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東元電機(股)公司總經理、台安電機(股)公司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副董事長 陳振剛	• 台灣大學商學系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本公司副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邱純枝	•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東元電機(股)公司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林久真	• 美國長島大學碩士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東元電機(股)公司稽核主管、統購暨資材中心處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蕭海洲	• 真理大學管理碩士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東元電機(股)公司觀音廠廠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楊邦彥	• 美國加州大學儀器工程碩士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華誠資本(股)公司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楊文安	• 台灣大學商學所碩士 • 具有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德本會計師事務所所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3
獨立董事 蔡政憲	•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化工與材料學博士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獨立性相關規定。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理人或董事、監察人、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 非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	2
獨立董事 汪承緯	• 上海復旦大學 EMBA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宇泉開發國際(股)公司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 蕭恩信	•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電機碩士 •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 • 經驗：東昇應材(股)公司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	--	---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0 位董事組成，包含三位獨立董事(佔 30%)。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例為 20%，符合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的具體管理目標。未來將因應公司發展策略及內外環境變化，持續邀約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以強化董事會之平衡。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職稱	基本組成								多元化核心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3 年以下 3 至 6 年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71-80 歲									
連昭志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陳振剛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邱純枝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林久真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蕭海洲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楊邦彥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楊文安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蔡政憲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汪承緯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蕭恩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1.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0 位董事組成，獨立董事三位，佔比為 30%。

2. 獨立董事選任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辦理，三位獨立董事皆符合專業性及獨立性資格。

3. 本公司全體董事成員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請參閱本年報第 9 頁(一)董事資料。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4 月 16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春連	男	110.06.16	0	0.00%	0	0.00%	0	0%	台北工專 電子科 聯昌電子總經理	根茂國際投資(股)董事 根茂電子(蘇州)董事 根茂電子(蘇州)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暨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黃錦郎	男	110.05.12	0	0.00%	0	0.00%	0	0%	政治大學 企管系碩士 台灣宅配通管理本部協理	根茂國際投資(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林崇善	男	109.08.13	0	0.00%	0	0.00%	0	0%	國立中正大學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碩士 聯昌電子財管處經理	聯昌電子會計主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註1)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1)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東元電機(股)代表人:連昭志	0	0	0	0	265	265	25	25	0	0	0	0	0	0	0	0	2.78%	2.78%	無				
副董事長		陳振剛	0	0	0	0	159	159	25	25	2,191	2,720	108	108	0	0	0	0	23.84%	28.91%	無				
董事		東元電機(股)代表人:邱純枝	0	0	0	0	106	106	25	25	0	0	0	0	0	0	0	1.26%	1.26%	無					
董事		東元電機(股)代表人:林久真	0	0	0	0	106	106	25	25	0	0	0	0	0	0	0	1.26%	1.26%	無					
董事		東元電機(股)代表人:蕭海洲	0	0	0	0	106	106	25	25	0	0	0	0	0	0	0	1.26%	1.26%	無					
董事		楊邦彥	0	0	0	0	106	106	25	25	0	0	0	0	0	0	0	1.26%	1.26%	無					
董事		楊文安	0	0	0	0	106	106	25	25	0	0	0	0	0	0	0	1.26%	1.26%	無					
獨立董事		蔡政憲	600	0	0	0	0	0	15	15	0	0	0	0	0	0	0	5.90%	5.90%	無					
獨立董事		汪承緯	600	0	0	0	0	0	20	20	0	0	0	0	0	0	0	5.95%	5.95%	無					
獨立董事		蕭恩信	600	0	0	0	0	0	25	25	0	0	0	0	0	0	0	6.00%	6.00%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公司訂有董事酬金核發辦法，明訂相關給付原則。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年度並無實際退休者，本欄位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 等 (C)(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總經理	林春連	3,102	3,843	108	108	1,301	1,301	151	0	151	0	44.75%	51.87%	0	0	無

註1：本年度並無實際退休者，本欄位全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或提撥數。

註2：總經理配車租金：629 仟元。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 等 (C)(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總經理	林春連	3,102	3,843	108	108	1,301	1,301	151	0	151	0	44.75%	51.87%	0	0	無
會計主管	林崇善	1,330	1,330	87	87	278	278	33	0	33	0	16.59%	16.59%	0	0	無
協理暨 財務主管	黃錦郎	1,209	1,209	76	76	359	359	0	0	0	0	15.78%	15.78%	0	0	無

註1：本年度並無實際退休者，本欄位全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或提撥數。

註2：總經理配車租金：629 仟元。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春連	0	184	184	1.77%
	協理暨財務主管	黃錦郎				
	會計主管	林崇善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95.52%	107.71%	10.40%	10.8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之酬金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酬金核發辦法」規定辦理。
2. 總經理之薪資報酬按其各別職級與貢獻度，參考同業水準，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3. 訂定酬金之程序：本公司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1%~15%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5%。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4. 本公司董事及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公司年度獲利情形領之，故與營運績效息息相關，且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貢獻度、未來經營風險及社會責任等)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列)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東元電機(股)公司 代表人：連昭志	5	-	100%	
副董事長	陳振剛	5	-	100%	
董事	東元電機(股)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5	-	100%	
董事	東元電機(股)公司 代表人：林久真	5	-	100%	
董事	東元電機(股)公司 代表人：蕭海洲	5	-	100%	
董事	楊邦彥	5	-	100%	
董事	楊文安	5	-	100%	
獨立董事	蔡政憲	3	1	60%	
獨立董事	汪承緯	4	1	80%	
獨立董事	蕭恩信	5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各項議案所有獨立董事全數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評估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111/12/31	董事會績效考核	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自評項目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45 項評估指標。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111/12/31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考核	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董事成員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項目包括：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2 項評估指標。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111/12/31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	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內部自評	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項目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22 項評估指標。
--------	---------------------	-------------------------	------------------------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成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2. 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等功能性之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及一位外部專業人士所組成；相關重要議案均先提請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議。
3.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加強董事會運作績效，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已呈報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
4.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09.06.22 成立，取代原先監察人制度，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全體獨立董事(三席)擔任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其審議事項包含：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審核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審核依主管機關規定須經董事會通過之財務報告。
11. 審核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蔡政憲	5	0	100%	
獨立董事	汪承緯	4	1	80%	
獨立董事	蕭恩信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 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 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1.03.21 第一屆第 12 次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選任及評核辦法」訂定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請第 13 屆第 15 次董事會決 議並依照董事 會決議辦理
111.05.09 第一屆第 13 次	1.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評估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會計師委任暨委任公 費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請第 13 屆第 16 次董事會決 議並依照董事 會決議辦理
111.08.10 第一屆第 14 次	1.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請第 13 屆第 17 次董事會決 議並依照董事 會決議辦理
111.11.08 第一屆第 15 次	1.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112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請第 13 屆第 18 次董事會決 議並依照董事 會決議辦理
111.12.27 第一屆第 16 次	1. 112 年年度預算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請第 13 屆第 19 次董事會決 議並依照董事 會決議辦理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並直接與管理單位及治理單位溝通。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及其成效皆已充分溝通；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提供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外，亦依各獨立董事之建議進行單獨專案業務報告。

2. 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年度財部報表查核工作完成後，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111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審計委員會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第一屆第 12 次 (111.03.21)	稽核業務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續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一屆第 13 次 (111.05.09)	稽核業務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第一屆第 14 次 (111.08.10)	稽核業務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第一屆第 15 次 (111.11.08)	稽核業務報告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溝通)	洽悉，無其他建議。
	112 年內部稽核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續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一屆第 16 次 (111.12.27)	稽核業務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三)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111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03.21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單獨溝通)	1. 財務報表查核事項溝通。 2. 相關法令遵循事項溝通。	洽悉，無其他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於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頁揭露。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主要股東持股變動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及財務往來依照「關係人間財務及業務往來作業辦法」辦理。隨時監督管理子公司重大財務與業務運作，且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查核子公司相關業務，有效進行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成員迴避與其職務有關之利益衝突，亦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及洩漏予他人，以防止內線交易。以上兩項作業皆已於公司網頁揭露。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並落實執行，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13頁)。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明確定義績效目標，以提升董事會功能與運作效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將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 本公司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採董事自評問卷方式執行，評估結果為優良，並已呈報第13屆第20次董事會(112.03.20)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依據「簽證會計師選任及評核辦法」就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估，並提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決議通過。112年03月20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昭賢及徐明釗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 主要評估程序如下： 1. 公司評估 本公司財會單位依簽證會計師評核表(註1)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架構，評估會計師之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13項指標，並由簽證會計師邱昭賢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相關內容。 2. 會計師事務所就法令規定及事務所內部訂定之會計師獨立性準則，自行評估負責之查核人員及簽證會計師是否符合獨立性之規定，並由事務所就其評估內容及結果出具查核會計師符合獨立性之書面聲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委派財會單位負責兼任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職權範圍包括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111年度運作情形如下： (1)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記錄等。 (2)協助董事持續進修課程。 (3)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相關資料。 (4)關注主管機關公司治理相關法規之增修，據此修訂公司內部各項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提報董事會。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聯繫方式。 (二)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直接與利害關係人連絡對談，使其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託專業股務機構「中國信託銀行代理部」處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公司網址： http://www.lienchang.com.tw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目前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皆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1)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2)對員工聘僱以優於勞基法及就業服務法之勞動條件聘任，善盡照顧員工及弱勢人員聘用之社會責任。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以利投資人查詢公司相關資訊，並設置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以平等互惠為原則，與供應商維持維持穩定良好的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持續進修中。(註2) (六)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投保責任保險，並於董事會提報投保金額及承保範圍。(註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規章辦法，定期評估落實執行狀況。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將持續推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高獨立董事及女性董事占比。 (二)本公司於每年評鑑結果公佈後皆會檢視尚未達標之項目並持續改善，未來將朝向強化董事會組織運作及提升資訊揭露透明度，以期完善公司治理的各項作為。			

註 1：簽證會計師評核表

壹、獨立性要件審查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否	√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否	√
0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
0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否	√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否	√
07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否	√
09	會計師是否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否	√
貳、獨立性運作審查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是	√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是	√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是	√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是	√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是	√

註 2：111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連昭志	111/08/1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2 年下半年全球總體經濟情勢展望	3
		111/12/2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從核心關鍵技術管制到全球人工智慧治理	3
副董事長	陳振剛	111/04/22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3
		111/08/1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2 年下半年全球總體經濟情勢展望	3
董事	邱純枝	111/08/1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2 年下半年全球總體經濟情勢展望	3
		111/12/2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從核心關鍵技術管制到全球人工智慧治理	3
董事	林久真	111/08/1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2 年下半年全球總體經濟情勢展望	3
		111/12/2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從核心關鍵技術管制到全球人工智慧治理	3
董事	蕭海洲	111/08/1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2 年下半年全球總體經濟情勢展望	3
		111/12/2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從核心關鍵技術管制到全球人工智慧治理	3
董事	楊邦彥	111/12/13	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1/12/20	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防範未然-企業風險管理的重要性	3
董事	楊文安	111/11/2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公司法規暨公司登記實務解析	3
		111/11/2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碳會計管理	3
獨立董事	蔡政憲	111/08/1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2 年下半年全球總體經濟情勢展望	3
		111/1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 ESG 的趨勢及疫情環境談企業稅務治理與稅務科技解決方案	3
獨立董事	汪承緯	111/06/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06/1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競業禁止暨勞資爭議處理法解析及最近勞基法法令實務解析	3
獨立董事	蕭恩信	111/08/15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2 年下半年全球總體經濟情勢展望	3
		111/11/24	實踐大學	CFC 實施後集團投資架構影響與因應	3

註 3：111 年度董事投保責任保險情形：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新台幣：元)	保險期間(起訖)	投保狀況
全體董事	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6,350,000	起：111 年 12 月 5 日 迄：112 年 12 月 5 日	續保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蔡政憲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董事	汪承緯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獨立董事	蕭恩信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0	
其他	陳建州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06 月 22 日至 112 年 6 月 2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政憲	2	0	100%	
委員	汪承緯	2	0	100%	
委員	蕭恩信	2	0	100%	
委員	陳建州	1	0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111 年度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21 第四屆第六次	110 年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12/27 第四屆第七次	1.110 年本公司與同業員工酬勞比較報告。 2.110 年本公司經理人與同業薪資比較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雖未指派專職單位，但由稽核室兼任推動永續發展之實踐，視需求不定期履行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依據訂定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落實公司治理、進行與公司治理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主要廠區已通過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及ISO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並遵守符合環保的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ISO 14001：2015最新證書效期自2020/11/30~2023/12/17。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包括無紙化、節電、生活垃圾減量及回收等。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辦公室空調設有定時關閉之設定，宣導員工隨手關燈、垃圾分類等節能減碳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公司訂有相關管理政策，雖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但持續進行節能減碳活動，如設置自動斷電系統及傳真無紙化等相關政策。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尊重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組織公約」之勞動標準，遵守公司所在地之法令規範，並致力確保公司內外的每一個人，均能獲得平等、尊嚴的對待。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依據本公司「工作守則」及「員工考績獎懲暨人事評議辦法」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	✓	本公司落實如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已通過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45001:2018(原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並遵守符合環保的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 證書有效期限： 2020/11/30~2023/12/17。 - 每年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每半年對空調、照明、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每季進行飲水機飲用水水質檢測。 - 醫療保健方面，本公司提供員工每年一次健康檢查，並每二年定期舉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增進員工相關知識以降低員工職業傷害。本公司櫃檯隨時備有酒精及口罩供員工及訪客使用，以降低工作環境員工傳染流感機率。 - 公司訂有門禁管理，進出公司員工需配戴識別證。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依照所訂定之「人力資源管理程序」，擬定下一年度之「教育訓練計劃表」；除了安排在職員工實施在職訓練或參加專業外部訓練外，另於新進員工報到時，進行新進人員相關職前訓練及職能在職訓練。 111年度參與主管訓練、核心能力及專業能力提升之內外訓課程共計62人次，合計訓練時數共225小時。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之產品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落實與客戶之密切關係，包含銷售後之客戶服務及維修保固，並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重視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亦選擇與公司同樣誠信之廠商；主要供應廠商如有涉及違反其社會責任，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	✓	本公司雖尚未出具永續報告書，但已於公司網站中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性之永續發展相關資訊。 模建置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為落實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與永續經營之經營使命，本公司依循相關法令規定，修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守則中明確定義本公司依循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強化資訊揭露等主要原則，具體實踐永續發展。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於第十一屆第十八次(107.5.10)董事會決議，訂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中明示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皆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審慎行使職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除明定禁止行賄或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避免利益衝突，不得與第三人有不當往來之關係，並定期舉辦宣導，以強化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有「工作守則」及「員工考績獎懲暨人事評議辦法」均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經營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廠商均建立有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雙方之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	✓	本公司指派稽核室為推動企業誠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督促行政管理單位經辦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等事項。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員工不得收受不當利益。另外，員工簽訂服務合約書訂有競業禁止之規定，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若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均依法予以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訂定有內部稽核計畫，內部稽核單位均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另行安排專案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不定期對員工宣導，使員工清楚瞭解並落實於每位員工日常生活。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但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並指派專責單位(稽核室)受理檢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依「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均應留存書面文件，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予保密，且允許匿名檢舉。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依「誠信經營守則」規定，應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等情形)：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本公司訂有內稽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做為與往來廠商及客戶之依循方針，以此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管理決心。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已登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司治理」目錄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項目中，投資人可逕登入 <http://mops.twse.com.tw> 網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重要資訊即時揭露。
2. 遵循道德行為準則，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落實內部稽核之機制。
3. 於公司網站上，闢有專區說明公司治理情形，並附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內、外部人士參閱。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33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0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111 年股東常會(111/06/24)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9.8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1.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9.8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 每股配發現金股息 0.45 元，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11/08/03，並於 111/08/26 全數發放。
修訂「公司章程」案	1.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9.71%，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 奉經濟部商業司 111.07.22 核准變更登記。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9.83%，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 已依修訂後辦法辦理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9.83%，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 已依修訂後辦法辦理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111.05.09	1. 通過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往來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3. 通過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資訊揭露內容案。 4.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5.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會計師委任暨委任公費案。
111.08.10	1. 通過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111.11.08	1. 通過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內部稽核計劃案。 3. 通過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續約案。 4. 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更名暨條文修訂案。
111.12.27	1. 通過 112 年年度預算案。 2. 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3. 通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112.03.20	1. 通過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 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5.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通過本公司第十四屆董事全面改選案。 7. 通過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 8. 通過提名及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9.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10. 通過 112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1. 通過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續約案。 12.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評核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昭賢	徐明釗	111 年度	2,865	610	3,475	

註：非審計公費係移轉訂價公費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昭志	0	0	0	0
副董事長	陳振剛	0	0	0	0
董 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0	0	0	0
董 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久真	0	0	0	0
董 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海洲	0	0	0	0
董 事	楊邦彥	0	0	0	0
董 事	楊文安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政憲	0	0	0	0
獨立董事	汪承緯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恩信	0	0	0	0
總經理	林春連	0	0	0	0
協理暨 財務主管	黃錦郎	0	0	0	0
會計主管	林崇善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4 月 16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昭志 代表人：邱純枝 代表人：林久真 代表人：蕭海洲	37,542,159	33.84%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林高煌	2,862,000	2.58%	0	0%	0	0%	無	無	
喬金聖	1,830,000	1.65%	0	0%	0	0%	無	無	
陳振剛	1,053,483	0.95%	572,595	0.52%	0	0%	張雅麗	配偶	
梁財聖	687,000	0.62%	0	0%	0	0%	無	無	
張雅麗	572,595	0.52%	1,053,483	0.95%	0	0%	陳振剛	配偶	
王鄭素貞	440,000	0.40%	0	0%	0	0%	無	無	
清科隆企管科技有限公司	425,075	0.38%	0	0%	0	0%	無	無	
洪華岳	410,000	0.37%	0	0%	0	0%	無	無	
郭清江	400,000	0.36%	0	0%	0	0%	無	無	

十、本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根茂國際投資(股)公司	12,553,526	100.00%	0	0.00%	12,553,526	100.00%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27,502,355	84.97%	4,866,045	15.03%	32,368,400	100.00%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0	0.00%	出資證明	100.00%	出資證明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

1.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1.07	10	129,000	1,290,000	113,985	1,139,851	盈餘轉增資 31,576 資本公積轉增資 52,626 員工紅利轉增資 3,125	0	台財證(一)第 0910141083 號
92.06	10	129,000	1,290,000	106,985	1,069,851	庫藏股註銷 (70,000)	0	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5101 號
92.07	10	129,000	1,290,000	109,265	1,092,648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797	0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203 號
95.11	10	129,000	1,290,000	106,265	1,062,648	庫藏股註銷 (30,000)	0	金管證三字第 0950152250 號
98.01	10	129,000	1,290,000	97,858	978,578	庫藏股註銷 (84,070)	0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70938 號
99.06	10	129,000	1,290,000	104,708	1,047,078	盈餘轉增資 68,500	0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2896 號
100.06	10	129,000	1,290,000	110,927	1,109,270	盈餘轉增資 57,589 員工紅利轉增資 4,603	0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9818 號
109.06	10	250,000	2,500,000	110,927	1,109,2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股份種類

112 年 3 月 31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	合計	
普通股	110,927,014 股	139,072,986 股	250,000,000 股	上市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16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個人	合 計
人 數	0	0	217	24	33,735	33,976
持有股數	0	0	38,883,286	980,326	71,063,402	110,927,014
持股比例	0.00%	0.00%	35.05%	0.88%	64.0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2 年 4 月 16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6,018	641,840	0.58%
1,000 至 5,000	5,658	12,966,018	11.69%
5,001 至 10,000	1,136	9,436,105	8.51%
10,001 至 15,000	329	4,253,872	3.83%
15,001 至 20,000	290	5,489,780	4.95%
20,001 至 30,000	178	4,613,507	4.16%
30,001 至 40,000	102	3,721,206	3.35%
40,001 至 50,000	65	3,068,770	2.77%
50,001 至 100,000	124	8,997,310	8.11%
100,001 至 200,000	46	6,325,962	5.70%
200,001 至 400,000	21	5,590,332	5.04%
400,001 至 600,000	4	1,847,670	1.67%
600,001 至 800,000	1	687,000	0.62%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4	43,287,642	39.02%
合 計	33,976	110,927,014	100.00%

2. 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 年 4 月 1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7,542,159	33.84%
林高煌		2,862,000	2.58%
喬金聖		1,830,000	1.65%
陳振剛		1,053,483	0.95%
梁財聖		687,000	0.62%
張雅麗		572,595	0.52%
王鄭素貞		440,000	0.40%
清科隆企管科技有限公司		425,075	0.38%
洪華岳		410,000	0.37%
郭清江		400,000	0.3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註 5)
項 目	最 高	16.90	14.85	11.35
	最 低	10.25	9.65	9.68
	平 均	12.53	11.04	10.3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3.28	13.04	12.94
	分 配 後	12.83	12.94	12.85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0,927	110,927	110,927
	每股盈餘	1.03	0.09	(0.17)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0.45	0.10	—
	無 償 盈餘配股	—	—	—
	配 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12.17	122.67	—
	本利比(註 3)	27.84	110.4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3.59%	0.91%	—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虧損。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 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之經營環境屬穩定成長之行業，鑑於未來仍有擴廠及轉投資計劃，故當年度擬分派盈餘數額為扣除前各項餘額後，以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比例最少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並由董事擬具盈餘分派案，股票股利案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現金股利分派案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分派每股現金股利 0.1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前項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定之。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將該差異調整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954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54 仟元，並全數以現金發放，與 111 年度認列之費用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佔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分派之員工紅利現金新台幣 3,505 仟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3,505 仟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認列數相同，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之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營業之主要範圍

- (1)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銷售業務。
- (2) 電子材料批發零售業務。
- (3)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業務。
- (4)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銷售業務。
- (5)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營 業	%
電源供應器	932,691	93.21%
其他	67,943	6.79%
合 計	1,000,63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電源適配器，直流無刷馬達控制器，直流變頻壓縮機控制器。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電源供應技術	快充 for 3C 產品、快充 for E-Bike 以 Charger 產品線規劃，受惠於第三類半導體迅速普及與歐盟綠能補貼政策，歐盟規定 2024 年底起，要在歐盟成員國內銷售的行動電子產品，都必備 USB Type-C 充電插孔，聯昌朝此方向進入歐盟市場；另 E-Bike 在歐洲通勤市場蔚為風潮，聯昌順應趨勢將 Charger 產品線由消費性應用延伸至 E-Moving 應用。
驅動控制技術	兩/三輪 EV 控制器 (OEM)、EC Motor 控制器 (ODM) 以及採用 ECM 技術之離心式風機模組。 以 ODM/OEM 事業方向規劃，持續朝向車載部品、工業用產品等拓展新客戶與市場。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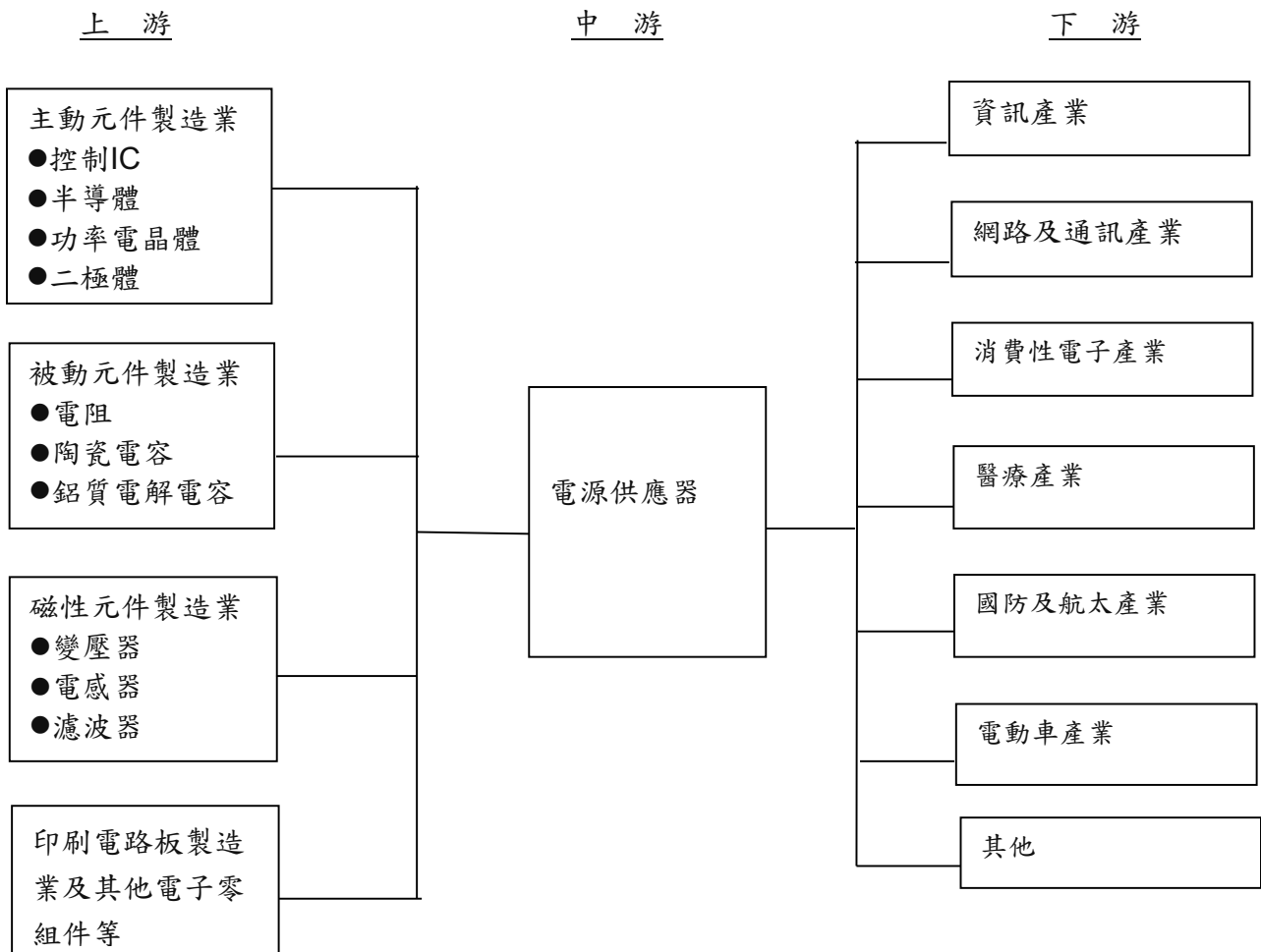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SPS 是電力電子技術中最基礎的電源產品，也是電子產品的電源供應心臟，在電子產品中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因此在產業關聯上影響極大。目前電源供應器的主流技術可區分為電源輸入、電源轉換、電源輸出及電源控制系統等四大部份。SPS 產品技術自 1970 年起發展至今已 50 餘年，其中資訊用 SPS 產品技術已隨著個人電腦產業的蓬勃發展走向『成熟期』產品，產品設計規格除地區性特別需求外，幾乎已達標準化，當前無論是在產品製程技術或市場方面，均不易有急遽成長的突破性發展，市場成長速度漸漸趨緩。

雲端遊戲與高效運算電腦可望在接下來幾年中進一步帶動市場成長，從2019年到2025年間CPU 與GPU的年均複合成長率為29%，可帶動含邊緣運算在內的白牌伺服器需求以及高瓦數與高效率電源供應器的發展。

區塊鏈技術發展日趨成熟，各式應用如雨後春筍般蓬勃發展，虛擬貨幣使得挖礦熱度不減，依據MIC的市場調查報告，2027年時全球有10%的GDP會是透過區塊鏈來儲存交易。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電源產品類的應用領域極廣，除資訊、通訊、家電等相關電子產品外，尚使用在國防、航空、醫療、車用等領域，但因不同電子產品，其結構及電子設計均不同，故對電源供應器的要求也不一樣，在設計製造時，以客戶的規格要求，作為設計及生產之標準。因應終端產品朝向環保節能及小型化發展，電源產品亦朝向環保高效節能、標準小型化、低噪音、模組化極低成本發展。

電源供應市場的未來技術應用將持續朝向更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應用發展，如微小扁平化技術、環保節能技術、高信賴度技術、廣泛國際安全規範之驗證、新元件及材料開發以及發展控制IC設計技術等方向。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電源產品技術已相當成熟，這幾年由於 PC 產業的成長趨緩、平板電腦快速興起加上價格競爭壓力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品成長及獲利空間受到擠壓。目前台灣電源供應器相關生產公司主要以生產 3C 產品所需的電源供應器為主，隨著 PC 用交換式電源供應器、LCD TV 用電源成長趨緩，AIoT、5G 和邊緣運算應用等成為競逐市場。另外的發展空間則為高附加價值但數量略少的利基市場，如遊戲應用、專業玩家、伺服器、互聯網應用及成長性較佳的 5G 網路設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111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24,782 仟元。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6,003 仟元。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11 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1)完成多機種 OLED TV 及 Signage 顯示器用之不同瓦數電源板開發。

(2)多款 PD (Type-C) 產品如 12W/20W AC 延長排插座、65W GaN charger 等產品量產出貨，並持續開發系列的 GaN charger 相關產品。

(3)完成開發 Multi/Single port 150W Charger for E-Bike 之充電用之產品。

(4)完成多項電控產品如 120W 弦波單相壓縮機、AC/DC 切換式壓縮機電控器、1KW 冷水機、駐車空調等等電控器產品開發。

(5)1.5KW/3.7KW ECM 系列機種開發、FFU (風機過濾單元機組)、FCU(風機盤管)等不同馬力之馬達控制器產品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成立專責人員開發電源以外之新產品，增加聯昌產品線，逐步擺脫單一高比重客戶之問題，不致受單一客戶訂單影響營收之起伏。

(2)以顯示器電源產品線規劃，持續與現有客戶朝向高技術含量之產品合作開發，在飽和的家用顯示器市場來說拉高產品毛利組合，同時拓展現有客戶的其它利基型商用事業產品。另外積極開發新客戶，提高附加價值與利基市場之產品。

(3)以 Charger 產品線規劃，受惠於第三類半導體迅速普及與歐盟綠能補貼政策，歐盟規定 2024 年底起，要在歐盟成員國內銷售的行動電子產品，都必備 USB Type-C 充電插孔，聯昌朝此方向進入歐盟市場；另 E-Bike 在歐洲通勤市場蔚為風潮，聯昌順應趨勢將 Charger 產品線由消費性應用延伸至 E-Moving 應用。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整合公司資源以配合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並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以強化客戶關係。

- (2)持續著力於多元化採購，擴充供應商資料庫，以利提升價格競爭力及降低缺料產生的風險。
- (3)積極建立品質管控與測試數據分析能力，提高對客戶在產品設計與生產上的附加價值。
- (4)因應社會需求及節能減碳的趨勢，發展 ESG 相關產品、電動汽機車相關及智慧製造/照護輔助類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 銷	80,922	8.08%	235,426	15.03%
亞 洲	405,228	40.50%	648,861	41.42%
歐 洲	254,035	25.39%	342,537	21.86%
美 洲	260,449	26.03%	339,872	21.69%
合 計	1,000,634	100.00%	1,566,696	100.00%

2. 主要產品之市場佔有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3 年全球政經環境仍陷入俄烏戰爭與高通膨的陰霾，經濟疲軟對於僅以消費性市場支撐的電視銷售勢必造成衝擊。TrendForce 預估 2023 年全球電視面板出貨量年減 2.8%，達 2.64 億片。

2023 年 OLED 及 LCD 電視面板將呈現兩樣情，OLED 方面，韓系面板廠在 2022 年淡出 LCD 市場後，重心都往 OLED 靠攏，更多產品也將陸續問世，產品的豐富化對於出貨量有一定的助益。同時，目前三星對於三星顯示器所提供的 QD OLED 電視面板態度積極，預估 2023 年 QD OLED 電視面板出貨量有望因此年增 26.5%，除有助於提升整體 OLED 電視面板出貨量年成長 7.8%，也拉抬整體 OLED 面板在電視面板領域的出貨滲透率將微幅成長至 3.1%。

反觀，LCD 電視面板市場成熟且供應量較大，遭受經濟的衝擊也相對較為嚴重，預估 LCD 電視面板 2023 年出貨量將較去年衰退 3.1%，達 2.56 億片。儘管整體需求量能保守，但航運物流費用逐漸回歸正常，加上超大尺寸電視面板報價現今已處非常甜蜜點，有利面板廠推動超大尺寸產品，故 TrendForce 樂觀看待 2023 年 LCD 電視面板平均尺寸的增長，預估將有 1.5 吋的增加幅度，往 50 吋靠攏。

3. 競爭利基

- 擁有與世界一級大廠長久合作而淬煉出來的技術深度與客製化能力。
- 擁有高自動化程度的製程、客製化的彈性、穩定的品質保證及有競爭力的價格。

- 與主要供應商有良好之供貨關係，供貨來源穩定、品質佳、交期及價格能適當掌握，採購單位亦依接單情形，嚴格控制原物料交期，以降低庫存壓力。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由於電源供應器是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主要元件，因此，隨著電子產品結合最新科技與先進技術，創造出更多的終端應用時，電子產品所搭配之電源供應器需求將隨之增加。
- b. 本公司財務管理健全，財務結構穩健，較能因應產業變化及營運風險。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勞力不足，人力成本持續上漲：
增加員工福利配套方案，降低人員流動；整合產線、優化產品設計及加深自動化製程，提升效率及減少勞力成本。
- b. 電源供應器產品漸趨成熟，國內外廠商多以支援資訊應用為主，價格競爭激烈：
有效管控產品設計、變更、製程等重要技術文件，降低開發設計成本，提升產品質量等優勢，加速生產線自動化及治工具化，致力降低成本。
- c. 國際重金屬(銅、鋁)材料行情變動影響材料成本：
隨時掌握市場價格變化及訂單供需情形，以選擇適當時機調整備料庫存及與供應商議價。
- d. 匯率波動影響獲利：
隨時掌握匯率波動變化，謹慎選擇避險工具及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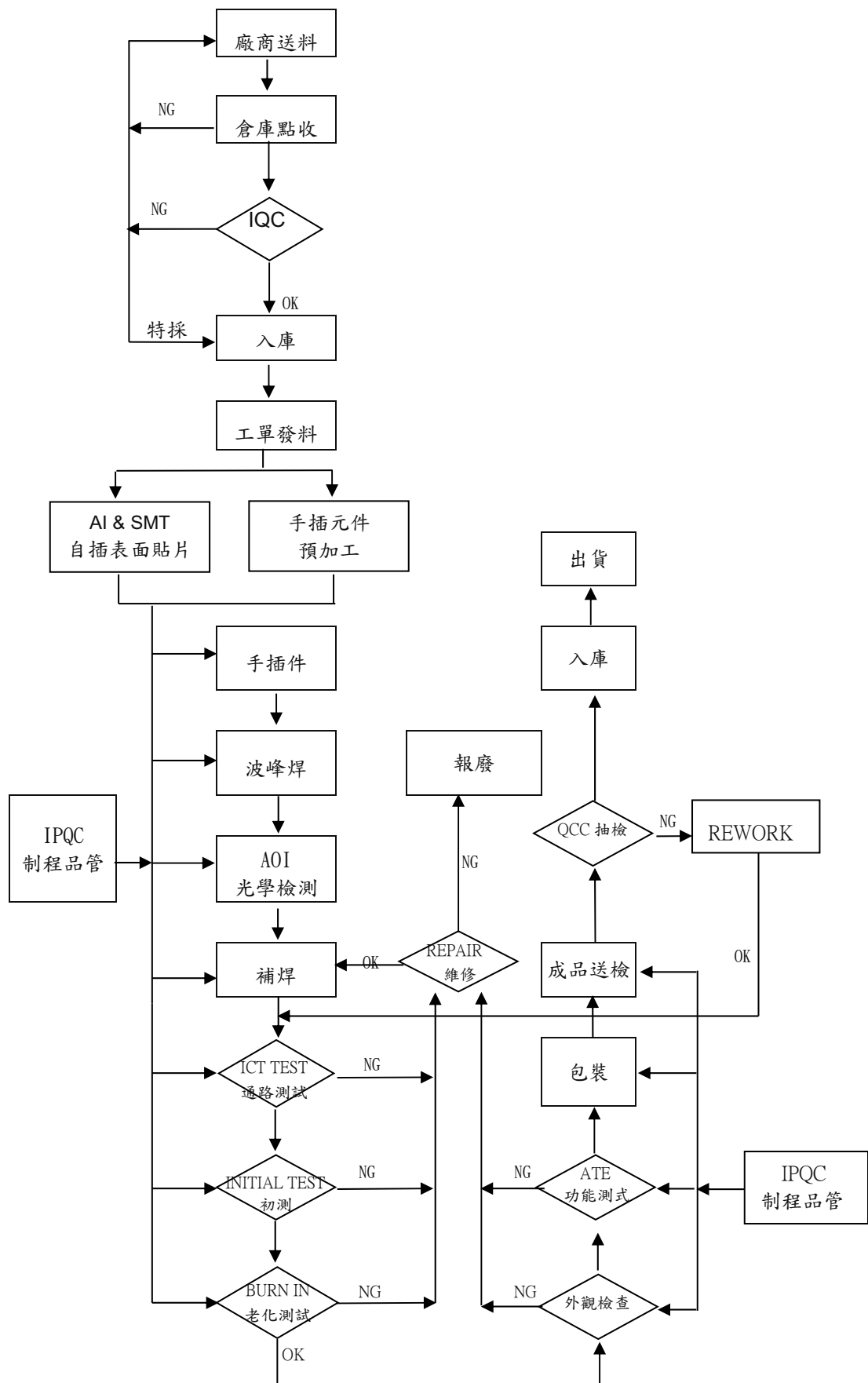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用途

1. 產品之主要用途

電源供應器是電子電力產品不可或缺零組件，其功能是將電力公司提供之交流電，轉換成為消費性電子產品所需求之高穩定性高/低壓直流電，依功能可區分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witching Power Supplies)、直流轉換器(DC/DC Converter)、整流器(AC Adaptor)，並衍生出充電器(Charger)、不斷電裝置(UPS)等。

依產品應用範圍之不同，電源供應器產品的規格及方向亦有所差異，因此客戶多以委託設計製造(ODM)方式下單，以節省管理成本，同時也因此增加了產品的附加價值，而近來由於全球通訊市場蓬勃發展，業者大多轉向相繼投入通訊領域，因此造就了不少電源供應器類股的高成長及高獲利的表現。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電源供應器生產製造商，其主要原料為半導體、變壓器、電容、散熱片、線材等，除與主要之供應廠商維持穩定良好之關係外，為確實分散採購風險，對原料之供應來源亦均有至少二家以上之廠商，以防有斷料之虞。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甲客戶	1,224,972	78.00%	無	甲客戶	814,793	81.43%	無	甲客戶	116,514	74.04%	無
其他	341,724	22.00%		其他	185,841	18.57%		其他	40,850	25.96%	
銷貨淨額	1,566,696	100.00%		銷貨淨額	1,000,634	100.00%		銷貨淨額	157,364	100.00%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公司	171,674	16.47%	無	A公司	137,282	20.53%	無	A公司	18,756	18.43%	無
B公司	99,460	9.54%	無	B公司	75,542	11.30%	無	C公司	10,091	9.92%	無
其他	771,282	73.99%		其他	455,813	68.17%		其他	72,907	71.65%	
進貨淨額	1,042,416	100.00%		進貨淨額	668,637	100.00%		進貨淨額	101,754	100.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台

生產 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源供應器		—	7,805	1,616,729	—	4,612	980,608
合計		—	7,805	1,616,729	—	4,612	980,608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台

銷售 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源供應器		195	235,216	4,671	1,323,485	385	80,671	1,945	852,020
其他		11	210	7,785	7,785	38	251	851	67,692
合計		206	235,426	12,456	1,331,270	423	80,922	2,796	919,712

三、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職員	154	121	122
	作業員	292	280	216
	合計	446	401	338
平均年歲		31.52	29.40	30.98
平均服務年資		3.82	4.50	5.28
學歷分 布比率	博士	-	-	-
	碩士	2.5%	2.0%	2.4%
	大專	23.8%	17.0%	20.1%
	高中	15.9%	15.5%	45.3%
	高中以下	57.8%	65.6%	32.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支出(包括未採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生產過程中並無產生廢氣、廢水及噪音汙染等情形，故並未有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預計未來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本公司為嘉惠全體員工之福祉及促進勞資和諧而制定了完善的福利措施與制度，簡列如下：

- (1)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及團體保險。
- (2)辦理員工每年健康檢查。
- (3)健全的退休制度。
- (4)教育訓練補助。
- (5)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推動各項員工福利工作。

2. 員工進修、訓練措施及實施情形：

(1)為持續提升員工素質，充實其專業技能，並提高工作效率及工作品質，本公司依照所訂定之「人力資源管理程序」，擬定下一年度之「教育訓練計劃表」；除了安排在職員工實施在職訓練或參加專業外部訓練外，另於新進員工報到時，進行新進人員相關職前訓練及職能在職訓練。

(2)111 年度員工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111 年度參與主管訓練、核心能力及專業能力提升之內外訓課程共計 62 人次，合計訓練時數共 225 小時，全年度訓練支出共 52 仟元。

3. 員工退休制度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勞退舊制員工由公司每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並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管理及審核退休準備金相關事宜。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意見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關係維持和諧，及確保員工權益。

5. 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維護工作場所就業秩序，及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關係，依法訂有「工作守則」並經主管機核備後公開揭示，使本公司從業人員之管理有所依循。此外，為降低公司經營風險，防止損害股東利益之行為發生，並使公司員工有所依循，特訂以下守則並積極宣導：

- (1)誠信經營守則：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常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或違背受託義務的行為。
- (2)遵守反托拉斯行為：對待競爭者及業務往來對象需保持高度警覺，需明確答覆不能透露敏感資訊之立場，且不得有特別優惠之情事。
- (3)檢舉非法與不誠信行為：員工如發現侵占公司財產、影響公司財務報告準確性、對外收取不當利益等違反公司道德準則之行為，應透過公司內部正常管道反映問題。

6. 員工與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本公司主要廠區已通過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45001:2018(原 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並遵守符合環保的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ISO 14001:2015 最新證書效期自 2020/11/30~2023/12/17。
- (2)每年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每半年對空調、照明、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每季進行飲水機飲用水水質檢測。
- (3)醫療保健方面，本公司提供員工每年一次健康檢查，並每二年定期舉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增進員工相關知識以降低員工職業傷害。
- (4)公司訂有門禁管理，進出公司員工需配戴識別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使勞資關係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因此未來因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可能性極微。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雖尚未成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委員會，目前由資訊部主管兼任資訊安全相關事務。

2. 資通安全政策

- (1)定期盤點資訊資產及個人資料清冊，依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風險評鑑進行風險管理，落實各項管控措施。
- (2)不定期辦理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教育訓練及宣導作業，新進人員須簽定資通安全保密協定。
- (3)委外廠商須簽定保密協議，以確保使用本公司的提供資訊服務或執行相關資訊業務者，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所取得或使用本公司之資訊資產，以防止遭未經授權存取、擅改、破壞或不當揭露。
- (4)重要資訊系統或設備已建置適當的備份、備援或監控機制並定期演練，以維持其可用性。

(5)個人電腦均安裝防毒軟體且定期確認病毒碼之更新，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的軟體。

(6)要求同仁帳號、密碼與權限應善盡保管與使用責任並定期更換密碼。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將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檢查控制作業，列為年度稽核項目，稽核單位每年度至少進行一次稽核；且公司每年度依據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彙總內部控制實施成效提報董事會，並依據評估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不適用。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流 動 資 產		1,684,611	1,583,967	1,812,266	1,610,794	1,472,237	1,382,7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865	248,586	115,792	101,605	102,985	100,420
無 形 資 產		12,647	10,093	7,325	5,135	3,143	2,990
其 他 資 產		310,778	367,063	362,094	353,748	303,530	304,217
資 產 總 額		2,287,901	2,209,709	2,297,477	2,071,282	1,881,895	1,790,34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948,730	841,291	880,136	508,731	368,887	287,558
	分 配 後	948,730	841,291	880,136	558,648	379,980	298,651
非 流 動 負 債		39,089	52,103	40,593	89,398	66,450	67,10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987,819	893,394	920,729	598,129	435,337	354,661
	分 配 後	987,819	893,394	920,729	648,046	446,430	365,75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1,300,082	1,316,315	1,376,748	1,473,153	1,446,558	1,435,681
股 本		1,109,270	1,109,270	1,109,270	1,109,270	1,109,270	1,109,270
資 本 公 積		187,070	187,070	187,070	159,338	159,338	159,33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57,670	167,108	160,268	313,174	274,291	255,186
	分 配 後	157,670	167,108	160,268	263,257	263,198	244,093
其 他 權 益		(153,928)	(147,133)	(79,860)	(108,629)	(96,341)	(88,113)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300,082	1,316,315	1,376,748	1,473,153	1,446,558	1,435,681
	分 配 後	1,300,082	1,316,315	1,376,748	1,423,236	1,435,465	1,425,588

註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112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流 動 資 產		1,263,320	1,237,365	1,274,623	850,308	680,7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08	6,137	3,432	1,826	1,631
無 形 資 產		4,235	2,682	2,087	1,387	771
其 他 資 產		1,134,307	1,195,612	1,186,341	1,123,764	1,148,142
資 產 總 額		2,409,670	2,441,796	2,466,483	1,977,285	1,831,32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84,006	1,081,602	1,055,671	483,764	367,694
	分 配 後	1,084,006	1,081,602	1,055,671	533,681	378,787
非 流 動 負 債		25,582	43,879	34,064	20,368	17,074
負債 總額	分 配 前	1,109,588	1,125,481	1,089,735	504,132	384,768
	分 配 後	1,109,588	1,125,481	1,089,735	554,049	395,86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1,300,082	1,316,315	1,376,748	1,473,153	1,446,558
股 本		1,109,270	1,109,270	1,109,270	1,109,270	1,109,270
資 本 公 積		187,070	187,070	187,070	159,338	159,338
保留 盈餘	分 配 前	157,670	167,108	167,108	313,174	274,291
	分 配 後	157,670	167,108	167,108	263,257	263,198
其 他 權 益		(153,928)	(147,133)	(147,133)	(108,629)	(96,341)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總額	分 配 前	1,300,082	1,316,315	1,316,315	1,473,153	1,446,558
	分 配 後	1,300,082	1,316,315	1,316,315	1,423,236	1,435,465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 目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註2)
營業收入	2,428,431	2,967,216	2,298,426	1,566,696	1,000,634	157,364
營業毛利	128,861	310,673	290,759	89,285	54,459	(562)
營業損益	(252,874)	(23,117)	34,337	(105,218)	(99,742)	(31,7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251	52,904	12,185	262,807	172,344	11,542
稅前淨利(損)	(169,623)	29,787	46,522	157,589	72,602	(20,2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89,823)	8,872	46,775	114,731	10,417	(19,10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89,823)	8,872	46,775	114,731	10,417	(19,1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7,165)	7,361	13,658	9,406	12,905	8,2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988)	16,233	60,433	124,137	23,322	(10,877)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9,823)	8,872	46,775	114,731	10,417	(19,10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6,988)	16,233	60,433	124,137	23,322	(10,8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71)	0.08	0.42	1.03	0.09	(0.17)

註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112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 業 收 入	2,201,073	2,809,301	2,162,741	1,247,476	844,843
營 業 毛 利	49,168	246,502	226,946	131,270	20,887
營 業 損 益	(281,426)	(42,951)	4,509	(32,113)	(107,3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948	62,472	42,485	144,444	137,254
稅 前 淨 利 (損)	(191,478)	19,521	46,994	112,331	29,89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淨 利 (損)	(189,823)	8,872	46,775	114,731	10,41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89,823)	8,872	46,775	114,731	10,4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7,165)	7,361	13,658	9,406	12,9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988)	16,233	60,433	124,137	23,322
淨利(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9,823)	8,872	46,775	114,731	10,417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56,988)	16,233	60,433	124,137	23,3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1.71)	0.08	0.42	1.03	0.09

註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份	會 計 師 姓 名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名 稱	查 核 意 見
111年度	邱昭賢 徐明釗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邱昭賢 徐明釗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支秉鈞 徐明釗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支秉鈞 徐明釗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支秉鈞 徐明釗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比率-合併

年度(註1) 分析項目 (註3)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註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18	40.43	40.08	28.88	23.13	19.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比率	478.51	550.48	1,224.04	1,537.87	1,469.15	1,496.5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77.56	188.28	205.91	316.63	399.10	480.85
	速動比率	125.27	125.27	151.76	255.89	328.31	392.98
	利息保障倍數	(6,783.92)	6,533.48	12,374.93	6,217.59	2,032.96	(4,827.98)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2	5.27	4.21	3.84	4.23	0.78
	平均收現日數	69.92	69.25	86.70	95.05	86.29	467.95
	存貨週轉率(次)	5.27	5.29	4.10	3.92	3.48	2.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0	3.68	2.80	2.67	3.38	3.47
	平均銷貨日數	69.26	68.99	88.93	93.03	104.79	143.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8.37	11.23	12.62	14.41	9.78	1.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4	1.32	1.02	0.72	0.51	0.3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8.15)	0.41	2.09	5.35	0.68	(4.09)
	權益報酬率(%)	(13.29)	0.68	3.47	8.05	0.71	(5.3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 率(%)	(15.29)	2.69	4.19	14.21	6.55	(1.83)
	純益率(%)	(7.82)	0.3	2.04	7.32	1.04	(12.14)
	每股盈餘(元)	(1.71)	0.08	0.42	1.03	0.09	(0.17)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52)	(5.90)	28.50	(16.33)	7.09	(20.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30	126.60	37.25	(75.26)	(52.55)	(76.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74)	(3.09)	16.40	(5.13)	1.69	(3.77)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85	(0.94)	2.23	0.64	0.55	0.637
	財務槓桿度	1.00	0.98	1.01	0.98	0.96	0.99

1.應付款項週轉率提高，係因進貨減少所致。

2.不動產、廠房週轉率降低，主係子公司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本年度完成遷廠，新廠租金資本化後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3.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係因本期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4.因本期稅後利益減少，致使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降低。

5.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降低，主係稅前利益減少所致。

6.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主係本期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7.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提高，係因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註1：最近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112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部份財務比例已換算為全年度。

財務比率－個體

年度(註 1)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05	46.09	44.18	25.50	21.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978.28	22,163.83	41,107.58	81,791.95	89,738.3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6.54	114.40	120.74	175.77	185.15
	速動比率	97.25	86.83	101.90	149.12	162.42
	利息保障倍數	(7,658.12)	43.16	124.99	426.50	164.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1	5.49	4.30	3.49	4.81
	平均收現日數	70.06	66.48	84.88	104.58	75.88
	存貨週轉率(次)	12.29	10.31	7.99	7.05	8.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2	2.65	2.00	1.63	2.38
	平均銷貨日數	29.7	35.40	45.68	51.77	45.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4.7	402.91	452.03	474.51	488.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3	1.16	0.88	0.56	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5)	0.38	1.92	5.17	0.55
	權益報酬率(%)	(13.29)	0.68	3.47	8.05	0.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7.26)	1.76	4.24	10.13	2.69
	純益率(%)	(8.62)	0.32	2.16	9.2	1.23
	每股盈餘(元)	(1.71)	0.08	0.42	1.03	0.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99)	(5.91)	19.54	(27.90)	15.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5.56	80.39	(18.36)	(119.05)	(15.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8.31)	(5.39)	16.53	(10.11)	4.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7	0.69	3.58	0.67	0.91
	財務槓桿度	1.00	0.99	1.09	0.99	1.00

1.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係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提高及平均收現天數降低，係因去年同期下半年營收大幅衰退，旺季不旺，致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本期回復正常水準。
3. 應付款項週轉率提高，係因進貨減少所致。
4. 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係因本期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5. 因本期稅後利益減少，致使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降低。
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降低，主係稅前利益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主係本期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8.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提高，係因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9. 營業槓桿度提高，主係營業虧損擴大所致。

註1：最近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一、計算公式說明：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三、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四、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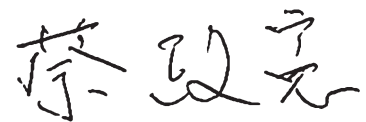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昭賢會計師、徐明釗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蔡政憲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3 月 2 0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72-131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32-187頁。
-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說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差異		變動分析 (註 1)
			金額	%	
流動資產	1,610,794	1,472,237	(138,557)	(8.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605	102,985	1,380	1.36%	
無形資產	5,135	3,143	(1,992)	(38.79%)	註 2
其他資產	353,748	303,530	(50,218)	(14.20%)	
資產總額	2,071,282	1,881,985	(189,297)	(9.14%)	
流動負債	508,731	368,887	(139,844)	(27.49%)	註 3
其他負債	89,398	66,450	(22,948)	(25.67%)	註 4
負債總額	598,129	435,337	(162,792)	(27.22%)	
股本	1,109,270	1,109,270	0	0.0%	
資本公積	159,338	159,338	0	0.0%	
保留盈餘	313,174	274,291	(38,883)	(12.42%)	
其他權益	(108,629)	(96,341)	12,288	(11.31%)	
權益總計	1,473,153	1,446,558	(26,595)	(1.81%)	

註 1：增減變動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則未加以分析說明。

註 2：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攤銷所致。

註 3：流動負債減少係因為降低庫存減少進貨，致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註 4：其他負債減少係因子公司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遷廠完成，舊廠租賃負債除帳所致。

二、經營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 動 比 例 %	變動分析說明 (註 1)
營業收入	1,566,696	1,000,634	(566,062)	(36.13%)	註 2
營業成本	(1,477,411)	(946,175)	531,236	(35.96%)	註 3
營業毛利	89,285	54,459	(34,826)	(39.01%)	
營業費用	(194,503)	(154,201)	40,302	(20.72%)	註 4
營業損益	(105,218)	(99,742)	5,476	(5.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2,807	172,344	(90,463)	(34.42%)	註 5
稅前淨利	157,589	72,602	(84,987)	(53.93%)	
所得稅費用	(42,858)	(62,185)	(19,327)	45.10%	註 6
本期淨利	114,731	10,417	(104,314)	(90.92%)	註 7
淨利損歸屬母公司業主	114,731	10,417	(104,314)	(90.92%)	
淨利損歸屬非控制權益	—	—			

註 1：增減變動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則未加以分析說明。

註 2：因電視市場成 M 型態變化，中階市場大幅萎縮；加上半導體嚴重短缺，造成客戶 TV 主板、電源板長短料問題進而影響終端銷售。

註 3：因產量減少，產能利用率低，且疫情影響下造成缺工缺料，生產效率無法提升所致。

註 4：因營收衰退，費用進行管控所致。

註 5：主係因徵收案利益減少所致。

註 6：因本期補認列 109 年度所得稅費用低估數及 110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

註 7：綜合上述，致 111 年度本期淨利減少。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
現金流量比率%	(16.33)	7.09	(143.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26)	(52.55)	(30.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3)	1.69	(132.9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提高，主係本期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提高，係因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主係本期產生營運活動之現金淨入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投資及籌資 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901,822	5,056	42,400	949,278	—	—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本公司持續維持健康之現金水位，以備未來擴大產能或投資之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投資前均遵循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評估作業相關規定。未來仍將著重本業相關策略投資，持續審慎評估各項投資計畫。

六、風險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金額	佔營業收入%	佔稅前淨利%
利息收支淨額	7,245	0.72%	9.98%

本集團在營運平穩下，營運資金持續寬鬆，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存借款利率，增加效益。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金額	佔營業收入%	佔稅前淨利%
兌換損益淨額	71,528	7.15%	98.52%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透過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建立自然避險策略，同時搭配遠期外匯合約，貨幣交換等方式避險，並以穩健原則進行避險，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3. 通貨膨脹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市場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適時調整庫存以為因應。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行為。
2.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餘額均為零。
3. 111 年度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主要為遠期外匯交易，由於交易之相對人皆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風險，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因營運所產生曝險部位之匯率風險，加以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對此交易均有嚴格規範，故所產生之獲利或虧損對本公司損益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以上相關政策執行除審慎評估，定期回報及控管外，以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為依據。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開發計畫

短期計畫：

- (1) 持續 TV/Signage 應用電源開發。
- (2) 消費性產品 PD(Type-C) charger 電源持續開發，例如 100W PD Charger 等。
- (3) E-bike charger Multi/Single port 產品開發。
- (4) 延續弦波單相直流變頻壓縮機開發能力，轉向新壓縮機廠商搭配開發。
- (5) 工業用變頻溫控設備電控器開發。
- (6) 1.5~3.7KW ECM 風機電控器開發。
- (7) FFU（風機過濾單元機組）/FCU(風機盤管) 馬達電控器開發。

長期計畫：

(1) EC 風機馬達電控器研究開發。

(2) 水泵馬達電控器研究開發。

(3) 新能源汽車前裝車用冰箱電控器產品研究開發。

2.112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30,047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的國內外政策與法令，截至目前為止，相關政策與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財務及業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致力維持公司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與既有供應商及客戶群建立良好之關係外，仍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找尋其他優良供應商以降低集中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比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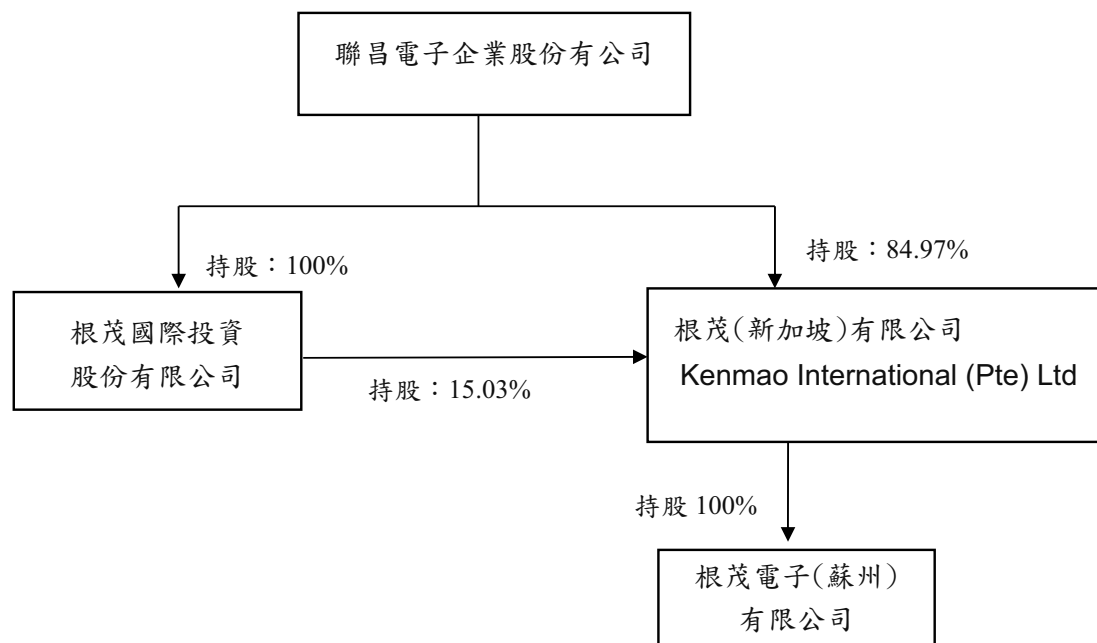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11.12.31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10.19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9 號 6 樓	125,535	各種投資業務
Kenmao International (Pte) Ltd	85.02.06	47 Tuas Avenue 9, Singapore 639190.	651,085	各種投資業務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88.12.07	蘇州市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交通路 1388 號	721,737	生產及銷售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與手提電腦之電源供應器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 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概之行業：

公司名稱	控制(從屬)公司	控制(從屬)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各種投資業務
Kenmao International (Pte)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各種投資業務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接受聯昌電子公司之委託生產各類電源供應器產品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昭志、陳振剛、林春連	12,553,526	100.00%
	監察人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錦郎		
Kenmao International (Pte) Ltd	Director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昭志、陳振剛	27,502,355	84.97%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銘天	4,866,045	15.03%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Kenmao International (Pte) Ltd 代表人：陳振剛、林春連、洪啟勝、 許隆昌、林德緯	—	100%
	監事	KENMAO INTERNATIONAL (PTE) LTD 代表人：葉星怡		
	總經理	林春連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535	152,821	1,585	151,236	17,618	17,572	16,119	1.28
Kenmao International (Pte) Ltd	651,085	895,053	64	894,989	132,162	131,996	122,166	3.77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721,737	1,225,105	333,677	891,427	928,941	11,331	132,162	(註3)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臺幣列示。

註3：未發行股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請參閱第 72 頁，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73-131 頁。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事項：無。

五、其他揭露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連昭志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437 號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聯昌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昌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昌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昌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聯昌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事項說明

存貨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聯昌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計新台幣 251,202 仟元(備抵跌價損失為新台幣 36,611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13%。聯昌集團主要存貨為電源供應器，其銷售之電源供應器主係用於顯示螢幕中，由於存貨價值受市場需求而波動且產品技術變化快速，故存貨產生存貨跌價損失的風險較高。聯昌集團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因聯昌集團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考量聯昌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聯昌集團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包含決定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及管理階層所使用銷售費用率是否適當，並比較財務報導期間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瞭解聯昌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報表，確認報表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樣測試淨變現價值之資料來源，並重新計算應計提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聯昌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計新台幣 1,000,634 仟元，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聯昌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規定，銷貨收入應於客戶提貨時即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始認列。聯昌集團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發貨倉遍布多個國家，且該等收入之認列流程涉及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與發貨倉定期對帳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
2. 瞭解及評估發貨倉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並核對廠商提貨明細報表(含品名、數量、金額及時間)與銷貨憑證，驗證發貨倉銷貨收入與系統立帳之金額、時間是否相符。
3.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以及驗證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記錄於適當期間。
4. 針對期末存貨餘額較大之發貨倉執行發函詢證，並核對至系統及帳載庫存數量。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昌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昌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昌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昌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昌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邱昭賢

邱昭賢



會計師

徐明釗

徐明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0 日

聯 昌 電 子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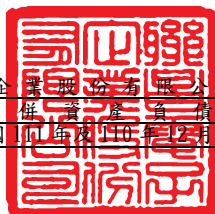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01,822	48	\$ 917,654	4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3,043	-	18,814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				
	動		-	-	59,90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8,819	1	4,34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56,964	8	253,698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0,648	1	38,503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八)及七	129,800	7	8,896	1
130X	存貨	六(六)	251,202	13	292,096	14
1410	預付款項		8,656	-	15,7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3	-	1,1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72,237	78	1,610,794	7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266	4	74,868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02,985	5	101,605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49,423	3	38,614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50,106	8	157,726	8
1780	無形資產		3,143	-	5,1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13,370	1	18,12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十八)	10,365	1	64,413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9,658	22	460,488	22
1XXX	資產總計		\$ 1,881,895	100	\$ 2,071,282	100

(續 次 頁)

聯 昌 電 子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499	-	\$ 1,409 -
2170	應付帳款			196,136	11	361,643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98,157	5	95,34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900	3	36,00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2,945	1	7,70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250	-	6,62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68,887	20	508,731 2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40,792	2	7,72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7,909	1	72,179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749	-	9,49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6,450	3	89,398 4
2XXX	負債總計			435,337	23	598,129 2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109,270	59	1,109,270 5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59,338	9	159,338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46,275	2	30,98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8,054	8	129,28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69,962	4	152,905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96,341)	(5)	(108,629)	(6)
3XXX	權益總計			1,446,558	77	1,473,153 71
重大之災害損失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81,895	100	\$ 2,071,28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聯 昌 電 子 企 業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000,634	100	\$ 1,566,69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九)(二十)	(946,175)	(95)	(1,477,411)	(94)
5900 營業毛利		54,459	5	89,285	6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8,959)	(7)	(91,293)	(6)
6200 管理費用		(60,493)	(6)	(68,62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782)	(2)	(35,56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33	-	98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201)	(15)	(194,503)	(13)
6900 營業損失		(99,742)	(10)	(105,218)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001	1	2,119	-
7010 其他收入	六(九)(十七)及七	34,972	3	26,44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八)(九)(十八)	130,127	13	236,820	15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	(3,756)	-	(2,57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2,344	17	262,807	17
7900 稅前淨利		72,602	7	157,58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62,185)	(6)	(42,858)	(3)
8200 本期淨利		\$ 10,417	1	\$ 114,731	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771	-	\$ 1,6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十五)	5,398	-	12,77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154)	-	(32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15	-	14,07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8,613	1	(5,82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二十一)	(1,723)	-	1,15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890	1	(4,66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905	1	\$ 9,40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322	2	\$ 124,137	8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417	1	\$ 114,731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322	2	\$ 124,137	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 0.09		\$ 1.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 0.09		\$ 1.0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聯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資本	公積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 年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9,270	\$ 121,884	\$ 65,186	\$ 191,368	\$ 129,285	\$ 160,385	\$ 91,620	\$ 11,760	\$ 1,376,748	
110 年度合併淨利	-	-	-	-	-	114,731	-	-	114,731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93	(4,666)	12,779	9,4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6,024	(4,666)	12,779	124,13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27,732)	-	-	-	36,882	-	(36,882)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60,384)	-	160,384	-	-	(27,732)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9,270	\$ 94,152	\$ 65,186	\$ 30,984	\$ 129,285	\$ 152,905	\$ 96,286	\$ 12,343	\$ 1,473,153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9,270	\$ 94,152	\$ 65,186	\$ 30,984	\$ 129,285	\$ 152,905	\$ 96,286	\$ 12,343	\$ 1,473,153	
111 年度合併淨利	-	-	-	-	-	10,417	-	-	10,417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7	6,890	5,398	12,9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034	6,890	5,398	23,322	
110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49,917)	-	-	(49,91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91	-	(15,29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769	(28,769)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9,270	\$ 94,152	\$ 65,186	\$ 46,275	\$ 158,054	\$ 69,962	\$ 89,396	\$ 6,945	\$ 1,446,5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聯 昌 電 子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2,602	\$ 157,5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十九)	42,967	34,242
攤銷費用	六(十九)	2,457	3,639
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折舊數	六(九)	2,131	2,29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33)	(9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	19,565	(11,712)
利息費用		3,756	2,576
利息收入		(11,001)	(2,119)
股利收入	六(十七)	(30)	(3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六(十七)	(5,758)	(4,8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12,858	7,038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六(六)	(10,488)	8,81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十八)	-	(176,964)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十八)	(27,063)	(77,856)
搬遷補償利益	六(十八)	(78,638)	-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六(九)(十八)	5,4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總額		(4,478)	5,000
應收帳款總額		96,767	247,33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7,855	(29,441)
其他應收款		(5,230)	7,813
存貨		51,382	160,074
預付款項		7,129	(2,103)
其他流動資產		(176)	7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08)	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0	(346)
應付帳款		(165,507)	(380,019)
其他應付款		4,796	(23,341)
其他流動負債		(370)	(1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48)	(3,1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5,716	(75,676)
本期收取之利息		10,020	2,119
本期支付利息		(1,082)	(264)
本期支付所得稅		(18,538)	(10,766)
收取之股利		30	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146	(84,557)

(續次頁)

聯 昌 電 子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0)	(\$ 128,52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981	137,882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775)	(5,5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9,900	(59,9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30,437)	(12,4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02	2,01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租賃修改價款	-	341,10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三)		
資產價款	-	158,88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70,000)
無形資產增加	(465)	(1,449)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0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97	361,98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負債減少	(25,601)	(7,59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49,917)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三)	-	(27,7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518)	(35,324)
匯率影響數	10,343	(1,9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832)	240,1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7,654	677,4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1,822	\$ 917,6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9 月 1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電源供應器等之製造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企業之投資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海外企業之投資控股	84.97%	84.97%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海外企業之投資控股	15.03%	15.03%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每月底將各項差異分攤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中，俾反映實際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2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2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5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5 年～45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 年～10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七）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源供應器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及存貨呆滯。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51,20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2	\$ 4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5,756	504,855
定期存款	766,034	412,759
	<u>\$ 901,822</u>	<u>\$ 917,65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25	\$ 18,000
衍生工具	-	812
小計	3,025	18,812
評價調整	18	2
	<u>\$ 3,043</u>	<u>\$ 18,814</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16	\$ 2
權益證券	-	1,532
衍生工具	3,094	15,725
	<u>3,210</u>	<u>17,25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22,775)	(5,547)
	<u>(\$ 19,565)</u>	<u>\$ 11,712</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人民幣兌美元	USD 6,000	110.11.15~111.2.18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71	\$ 3,871
非上市、上櫃與興櫃股票	83,340	83,340
小計	87,211	87,211
評價調整	(6,945)	(12,343)
	<u>\$ 80,266</u>	<u>\$ 74,868</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0,266 及\$74,868。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3 月因策略投資調整，出售公允價值\$158,882 之股票，累計處分利益\$36,882 轉列至保留盈餘。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5,398	\$ 12,779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36,882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	\$ 59,900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819	\$ 4,341
應收帳款	157,018	253,785
減：備抵損失	(54)	(87)
	<u>156,964</u>	<u>253,698</u>
	<u>\$ 165,783</u>	<u>\$ 258,039</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56,283	\$ 252,633
30天內	9,475	5,415
31-60天	79	78
61-90天	-	-
91天以上	-	-
	<u>\$ 165,837</u>	<u>\$ 258,12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10,460。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款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65,783 及\$258,039。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6,873	(\$ 21,516)	\$ 115,357
在製品		920	(135)	785
製成品		150,020	(14,960)	135,060
	<u>\$</u>	<u>287,813</u>	<u>(\$ 36,611)</u>	<u>\$ 251,202</u>
	110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8,806	(\$ 35,302)	\$ 113,504
在製品		26,059	(444)	25,615
製成品		163,528	(10,551)	152,977
	<u>\$</u>	<u>338,393</u>	<u>(\$ 46,297)</u>	<u>\$ 292,09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56,663	\$ 1,449,061
存貨報廢損失	-	19,536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0,488)	8,814
	<u>\$ 946,175</u>	<u>\$ 1,477,411</u>

1.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因存貨消耗產生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2. 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918	\$ 326,210	\$ 916	\$ 12,178	\$ 14,208	\$ 14,659	\$ 1,080	\$ 379,169
累計折舊	(1,653)	(239,446)	(824)	(9,116)	(14,208)	(12,317)	-	(277,564)
	<u>\$ 8,265</u>	<u>\$ 86,764</u>	<u>\$ 92</u>	<u>\$ 3,062</u>	<u>\$ -</u>	<u>\$ 2,342</u>	<u>\$ 1,080</u>	<u>\$ 101,605</u>
12月31日	\$ 8,265	\$ 86,764	\$ 92	\$ 3,062	\$ -	\$ 2,342	\$ 1,080	\$ 101,605
增添	-	4,586	-	25	-	848	28,619	34,078
處分	(6,416)	(7,345)	-	(166)	-	(533)	-	(14,460)
重分類	-	2,021	-	6,201	-	-	(8,222)	-
折舊費用	(2,026)	(15,493)	-	(1,743)	-	(538)	-	(19,800)
淨兌換差額	177	1,450	1	(4)	-	37	(99)	1,562
12月31日	<u>\$ -</u>	<u>\$ 71,983</u>	<u>\$ 93</u>	<u>\$ 7,375</u>	<u>\$ -</u>	<u>\$ 2,156</u>	<u>\$ 21,378</u>	<u>\$ 102,985</u>
12月31日								
成本	\$ -	\$ 288,042	\$ 930	\$ 16,844	\$ 14,208	\$ 12,428	\$ 21,378	\$ 353,830
累計折舊	-	(216,059)	(837)	(9,469)	(14,208)	(10,272)	-	(250,845)
	<u>\$ -</u>	<u>\$ 71,983</u>	<u>\$ 93</u>	<u>\$ 7,375</u>	<u>\$ -</u>	<u>\$ 2,156</u>	<u>\$ 21,378</u>	<u>\$ 102,985</u>
110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	\$ 378,793	\$ 3,032	\$ 16,053	\$ 14,208	\$ 29,414	\$ 623	\$ 442,123
累計折舊	-	(272,393)	(2,715)	(11,256)	(14,208)	(25,759)	-	(326,331)
	<u>\$ -</u>	<u>\$ 106,400</u>	<u>\$ 317</u>	<u>\$ 4,797</u>	<u>\$ -</u>	<u>\$ 3,655</u>	<u>\$ 623</u>	<u>\$ 115,792</u>
12月31日	\$ -	\$ 106,400	\$ 317	\$ 4,797	\$ -	\$ 3,655	\$ 623	\$ 115,792
增添	9,918	1,320	-	282	-	417	2,122	14,059
處分	-	(8,145)	(210)	(73)	-	(626)	-	(9,054)
重分類	-	3,940	-	-	-	-	(1,659)	2,281
折舊費用	(1,653)	(16,163)	(14)	(1,930)	-	(1,089)	-	(20,849)
淨兌換差額	-	(588)	(1)	(14)	-	(15)	(6)	(624)
12月31日	<u>\$ 8,265</u>	<u>\$ 86,764</u>	<u>\$ 92</u>	<u>\$ 3,062</u>	<u>\$ -</u>	<u>\$ 2,342</u>	<u>\$ 1,080</u>	<u>\$ 101,605</u>
12月31日								
成本	\$ 9,918	\$ 326,210	\$ 916	\$ 12,178	\$ 14,208	\$ 14,659	\$ 1,080	\$ 379,169
累計折舊	(1,653)	(239,446)	(824)	(9,116)	(14,208)	(12,317)	-	(277,564)
	<u>\$ 8,265</u>	<u>\$ 86,764</u>	<u>\$ 92</u>	<u>\$ 3,062</u>	<u>\$ -</u>	<u>\$ 2,342</u>	<u>\$ 1,080</u>	<u>\$ 101,605</u>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48,769	\$ 37,310
運輸設備(公務車)	605	615
生財器具(影印機)	49	102
土地使用權	-	587
	<u>\$ 49,423</u>	<u>\$ 38,614</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21,989	\$ 12,576
運輸設備(公務車)	978	615
生財器具(影印機)	53	53
土地使用權	147	149
	<u>\$ 23,167</u>	<u>\$ 13,393</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54,007 及 \$31,187。
4. 本集團孫公司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8 日因配合當地政府交通建設，簽訂土地房產回購協議。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間修改為 5 年，並重新衡量使用權資產金額減少\$5,266，認列租賃修改利益\$77,856。該土地使用權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提前終止，將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帳，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27,063。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723	\$ 2,55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3,614</u>	<u>3,602</u>
	<u>\$ 7,337</u>	<u>\$ 6,156</u>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0,264 及 \$11,436。

7.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與每月實際租用車位數連結者。與實際租用車位數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在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3,511	\$ 93,480	\$ 196,991
累計折舊	—	(39,265)	(39,265)
	<u>\$ 103,511</u>	<u>\$ 54,215</u>	<u>\$ 157,726</u>
1月1日	\$ 103,511	\$ 54,215	\$ 157,726
減損損失	—	(5,489)	(5,489)
折舊費用	—	(2,131)	(2,131)
12月31日	<u>\$ 103,511</u>	<u>\$ 46,595</u>	<u>\$ 150,106</u>
12月31日			
成本	\$ 103,511	\$ 85,433	\$ 188,944
累計折舊	—	(38,838)	(38,838)
	<u>\$ 103,511</u>	<u>\$ 46,595</u>	<u>\$ 150,106</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3,511	\$ 93,480	\$ 196,991
累計折舊	—	(36,968)	(36,968)
	<u>\$ 103,511</u>	<u>\$ 56,512</u>	<u>\$ 160,023</u>
1月1日	\$ 103,511	\$ 56,512	\$ 160,023
折舊費用	—	(2,297)	(2,297)
12月31日	<u>\$ 103,511</u>	<u>\$ 54,215</u>	<u>\$ 157,726</u>
12月31日			
成本	\$ 103,511	\$ 93,480	\$ 196,991
累計折舊	—	(39,265)	(39,265)
	<u>\$ 103,511</u>	<u>\$ 54,215</u>	<u>\$ 157,72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1,845	\$ 19,60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3,487	\$ 3,623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依成本模式衡量，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690,639。係依鄰近地區交易實價資訊。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9 日因鄰近廠房發生火災延燒本公司，導致部分投資性不動產遭受毀損。本公司已將其帳面金額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5,489，請詳附註六、(十八)。針對前述火災損失，本公司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獲得保險理賠金額，認列其他收入\$4,280，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8,471	\$ 44,517
應付佣金	12,451	10,221
應付運費	2,137	5,201
應付設備款	5,360	1,589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1,908	7,010
其他應付款	37,830	26,810
	<u>\$ 98,157</u>	<u>\$ 95,348</u>

(十一)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664	\$ 10,2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262)	(11,902)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598)</u>	<u>(\$ 1,643)</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月1日	\$ 10,259	(\$ 11,902)	(\$ 1,643)
當期服務成本	144	-	144
利息費用(收入)	51	(60)	(9)
	<u>10,454</u>	<u>(11,962)</u>	<u>(1,508)</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410)	-	(1,410)
經驗調整	1,619	-	1,619
計畫資產報酬(註)	-	(980)	(980)
	<u>209</u>	<u>(980)</u>	<u>(771)</u>
提撥退休基金	-	(319)	(319)
12月31日	<u>\$ 10,663</u>	<u>(\$ 13,261)</u>	<u>(\$ 2,598)</u>
	110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月1日	\$ 15,266	(\$ 15,110)	\$ 156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76	(76)	-
	<u>15,480</u>	<u>(15,186)</u>	<u>294</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99	-	299
經驗調整	(1,740)	-	(1,740)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75)	(175)
	<u>(1,441)</u>	<u>(175)</u>	<u>(1,616)</u>
提撥退休基金	-	(321)	(321)
支付退休金	(3,780)	3,780	-
小計	<u>(3,780)</u>	<u>3,459</u>	<u>(321)</u>
12月31日	<u>\$ 10,259</u>	<u>(\$ 11,902)</u>	<u>(\$ 1,643)</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500%	0.5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250%	2.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346	\$ 10,998	\$ 10,989	\$ 10,352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929	\$ 10,606	\$ 10,594	\$ 9,93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25。
-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72
1-2年		286
2-5年		901
5年以上		1,940
	\$	3,499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34 及\$2,367。
- (2)本公司之海外孫公司-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係確定提撥制。根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養老制度，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依當地雇員工資總額提取養老保險金分別為\$8,978 及\$7,330。惟當地法令並無強制要求之規定。故該孫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之義務。
- (3)其餘合併子公司及孫公司-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及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無專職員工，故無相關之退休金負債及費用。

(十二)股本

- 1.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90,000，分為129,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09,27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	110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110,927仟股	110,927仟股

(十三)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如下：
民國 109 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25 元，總計\$27,732。

(十四)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一年度盈餘分配之限制及順序如下：
 - (1)提繳稅捐。
 - (2)彌補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之經營環境屬穩定成長之行業，鑑於未來仍有擴廠及轉投資計劃，故當年度擬分派盈餘數額為扣除前各項餘額後，以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比例最少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並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行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160,384 彌補虧損。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內容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291	
特別盈餘公積	28,769	
現金股利	49,917	\$ 0.45
	<u>\$ 93,977</u>	

6.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內容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0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8,769)	
現金股利	11,093	\$ 0.10
	<u>(\$ 16,573)</u>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2,343)	(\$ 96,286)	(\$ 108,629)
評價調整	5,398	-	5,39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8,613	8,613
- 集團之稅額	-	(1,723)	(1,723)
12月31日	(\$ 6,945)	(\$ 89,396)	(\$ 96,341)

	110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1,760	(\$ 91,620)	(\$ 79,860)
評價調整	12,779	-	12,779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36,882)	-	(36,88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5,825)	(5,825)
- 集團之稅額	-	1,159	1,159
12月31日	(\$ 12,343)	(\$ 96,286)	(\$ 108,629)

(十六)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000,634	\$ 1,566,696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1年度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合計
電子零組件	<u>\$ 80,922</u>	<u>\$ 405,228</u>	<u>\$ 254,035</u>	<u>\$ 260,449</u>	<u>\$1,000,634</u>
110年度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合計
電子零組件	\$ 235,426	\$ 648,861	\$ 342,537	\$ 339,872	\$1,566,696

(十七)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22,590	\$ 20,667
股利收入	30	3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5,758	4,818
保險理賠收入	4,280	-
其他收入－其他	2,314	929
	\$ 34,972	\$ 26,444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858)	(\$ 7,038)
租賃修改利益	27,063	77,85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註)	-	176,964
搬遷補償利益(註)	78,638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1,528	(18,9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9,565)	11,712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5,489)	-
其他損失	(9,190)	(3,705)
	<u>\$ 130,127</u>	<u>\$ 236,820</u>

註：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本集團孫公司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江蘇省吳江之廠房、設備，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8 日因配合當地政府交通建設，與吳江技術開發區委員會簽訂土地房產回購協議，合約之回購價款為人民幣 111,910 仟元，其中人民幣 20,043 仟元係做為搬遷時之停工及運費補償。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移交，因而認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176,964 及租賃修改利益\$77,856，並於民國 110 年 5 月完成不動產註銷登記。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取得人民幣 78,337 仟元，剩餘款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皆為人民幣 13,530 仟元，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於其他應收款\$59,660，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58,741。

售後租回之土地使用權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提前終止並完成搬遷作業，因而認列搬遷補償利益\$78,638 及租賃修改利益\$27,063。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支付租金人民幣 5,400 仟元後，剩餘款項人民幣 14,643 仟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64,567。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13,046	\$ 265,337
折舊費用	42,967	34,242
攤銷費用	2,457	3,639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178,450	\$ 229,562
勞健保費用	4,297	4,393
退休金費用	11,447	9,835
董事酬金	3,863	6,625
其他用人費用	14,989	14,922
	<u>\$ 213,046</u>	<u>\$ 265,33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5%，董事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95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3,50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3,505，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821	\$ 46,8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946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1,479	(12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2,246</u>	<u>46,69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9,939	(3,836)
所得稅費用	<u>\$ 62,185</u>	<u>\$ 42,85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723)	(\$ 1,15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54)	323
	<u>(\$ 1,877)</u>	<u>(\$ 836)</u>

2. 所得稅費用及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 50,379	\$ 66,830
所得稅(註)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29,620)	(30,578)
子公司匯回投資利益之所得稅	27,001	21,48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1,479	(1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946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14,751)
所得稅費用	\$ 62,185	\$ 42,858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重分類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1,527	(\$ 4,751)	\$ -	\$ 204	\$ -	\$ 6,980
未休假獎金	239	-	-	-	-	239
退休金費用	1,746	-	(154)	-	-	1,592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835	(74)	-	14	-	7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872	-	-	-	-	872
未發放獎金	2,324	-	-	-	-	2,324
其他	584	(2)	-	6	-	588
小計	18,127	(4,827)	(154)	224	-	13,3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714)	-	-	-	-	(714)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 換算調整數	(6,846)	-	(1,723)	-	-	(8,56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處分利益	-	-	-	38	(6,415)	(6,377)
搬遷補償利益	-	(19,660)	-	112	-	(19,548)
租賃修改利益	-	(5,452)	-	30	-	(5,422)
其他	(162)	-	-	-	-	(162)
小計	(7,722)	(25,112)	(1,723)	180	(6,415)	(40,792)
合計	\$10,405	(\$29,939)	(\$ 1,877)	\$ 404	(\$6,415)	(\$27,422)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9,312	\$ 2,260	\$ -	(\$ 45)	\$11,527
未休假獎金	254	(15)	-	-	239
退休金費用	2,069	-	(323)	-	1,746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2,264	(1,416)	-	(13)	835
未發放獎金	3,581	(1,257)	-	-	2,324
其他	3,188	(1,732)	-	-	1,456
小計	20,668	(2,160)	(323)	(58)	18,1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5,850)	5,136	-	-	(714)
國外營運機構累 積換算調整數	(8,005)	-	1,159	-	(6,846)
其他	(1,022)	860	-	-	(162)
小計	(14,877)	5,996	1,159	-	(7,722)
合計	\$ 5,791	\$ 3,836	\$ 836	(\$ 58)	\$10,405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年度	核定數	\$ 8,343	\$ 8,343	116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233,035	233,035	117年度
108年度	核定數	8,041	8,041	118年度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年度	核定數	\$ 8,343	\$ 8,343	116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233,035	233,035	117年度
108年度	核定數	8,041	8,041	118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子公司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企業所得稅申報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417	110,927	\$ 0.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417	110,927	
員工酬勞	-	13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417	111,062	\$ 0.09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14,731	110,927	\$ 1.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14,731	110,927	
員工酬勞	-	5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4,731	111,433	\$ 1.03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078	\$ 14,05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589	-
期末預付設備款	130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360)	(1,589)
本期支付現金	\$ 30,437	\$ 12,47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為同一人(註)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為同一人(註)
日本三協株式會社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台安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註：前董事長黃育仁先生於民國110年3月19日辭任本公司董事長，故自辭任之日起，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非屬本集團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售：		
—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73,908	\$ 232,199
— 台安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8,722	—
	<u>\$ 82,630</u>	<u>\$ 232,199</u>
勞務銷售：		
—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4	—
	<u>\$ 82,744</u>	<u>\$ 232,199</u>

上開銷貨條件係按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8,194	\$ 38,503
— 台安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2,454	—
	<u>10,648</u>	<u>38,503</u>
其他應收款：		
—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20	—
	<u>\$ 10,768</u>	<u>\$ 38,50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商品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月結 2 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3. 財產交易-處分金融資產

交易對象	帳列科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73,000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 127,861	\$ 75,366

係以盤後市場交易，交易價格為交易當日收盤價。因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相關處分損益帳列於保留盈餘。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4. 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位於台北市南港區之辦公室租予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金按雙方議定價格決定並按季收取。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9 日之租金收入為\$302。

5. 勞務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 月與日本三協株式會社簽訂日本業務推廣合約，雙方議定按月支付日圓 1,400 仟元予日本三協株式會社至民國 110 年 8 月 31 日為止，民國 110 年度之勞務費支出為\$2,902。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3,353	\$ 11,729
退職後福利	292	159
	<u>\$ 13,645</u>	<u>\$ 11,888</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請詳附註六、(九)。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0%至 30%之間。由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皆無借款，故該比率為 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43	\$ 18,8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0,266	\$ 74,8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1,822	\$ 917,6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59,900
應收票據	8,819	4,34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67,612	292,201
其他應收款	129,800	8,896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	58,74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		
流動資產)	7,640	4,031
	\$ 1,215,693	\$ 1,345,764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99	\$ 1,409
應付帳款	196,136	361,643
其他應付款	98,157	95,348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044	3,543
	<u>\$ 299,836</u>	<u>\$ 461,943</u>
租賃負債	<u>\$ 40,854</u>	<u>\$ 79,883</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會部門按照被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會部門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集團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D)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新加坡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78	30.710	\$ 229,948
美金：人民幣	12,932	6.965	397,127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792	30.710	\$ 300,708
美金：人民幣	3,073	6.965	94,376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162	27.680	\$ 502,717
美金：人民幣	28,934	6.375	795,576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596	27.680	\$ 431,703
美金：人民幣	5,030	6.375	138,311

(E)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1,528及(\$18,969)。

(F)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99	\$ -
美金：人民幣	1%	3,971	-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007	-
美金：人民幣	1%	944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027	\$ -
美金：人民幣	1%	7,956	-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317	-
美金：人民幣	1%	1,383	-

B.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0 及 \$188。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803 及 \$749。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6.69%	0.03%-6.7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56,283	\$ 9,475	\$ 79	\$ -	\$ -	\$ 165,837
備抵損失	\$ 46	\$ 3	\$ 5	\$ -	\$ -	\$ 54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8.36%	8.36%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52,633	\$ 5,415	\$ 78	\$ -	\$ -	\$ 258,126
備抵損失	\$ 79	\$ 2	\$ 6	\$ -	\$ -	\$ 87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87	\$ 1,119
減損損失迴轉	(33)	(98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43)
匯率影響數	-	(5)
12月31日	\$ 54	\$ 87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會部門予以彙總。集團財會部門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499	\$ -	\$ -	\$ -
應付帳款	196,136	-	-	-
其他應付款	98,157	-	-	-
租賃負債	24,257	18,465	-	-
存入保證金	-	4,044	-	-
1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409	\$ -	\$ -	\$ -
應付帳款	361,643	-	-	-
其他應付款	95,348	-	-	-
租賃負債	7,838	5,416	78,146	-
存入保證金	-	3,543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具價格參考依據之非上市櫃股票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111年12月31日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43	\$ -	\$ -	\$ 3,0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7	73,560	6,639	80,266
合計	<u>\$ 3,110</u>	<u>\$ 73,560</u>	<u>\$ 6,639</u>	<u>\$ 83,309</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110年12月31日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8,002	\$ -	\$ -	\$ 18,002
遠期外匯合約	-	812	-	8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93	68,256	6,419	74,868
合計	<u>\$ 18,195</u>	<u>\$ 69,068</u>	<u>\$ 6,419</u>	<u>\$ 93,682</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期匯率評價。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6,419	\$ 3,7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220	2,647
12月31日	<u>\$ 6,639</u>	<u>\$ 6,419</u>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 6,639	可類比上市	缺乏市場流	20.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公司股票		上櫃公司法	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 6,419	可類比上市	缺乏市場流	20.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公司股票		上櫃公司法	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四) 其他事項

本集團並未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而對本集團之營運、繼續經營能力及籌資風險產生重大影響。且經評估本集團並未因此發生重大資產減損之情形。

本集團之疫情因應管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之防疫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等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以銷售電源供應器為主要收入來源，台灣地區主要為銷售業務，中國地區則為生產製造業務為主。本公司係以合併報告內個體之營運結果供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並據以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稅後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稅後淨利，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並未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提供予主要決議者用以衡量部門損益之資訊如下：

111年度

	台灣	中國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844,843	\$ 155,791	\$ -	\$ -	\$1,000,634
內部部門收入	-	771,566	-	(771,566)	-
部門收入	<u>\$ 844,843</u>	<u>\$ 927,357</u>	<u>\$ -</u>	<u>(\$ 771,566)</u>	<u>\$1,000,634</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9,607)	(\$ 35,817)	\$ -	\$ -	(\$ 45,424)
所得稅費用	(20,975)	(41,210)	-	-	(62,185)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15,694	-	-	(115,694)	-
部門損益	10,417	132,161	6,124	(138,285)	10,417

110年度

	台灣	中國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1,247,476	\$ 319,220	\$ -	\$ -	\$1,566,696
內部部門收入	-	1,039,324	-	(1,039,324)	-
部門收入	<u>\$1,247,476</u>	<u>\$1,358,544</u>	<u>\$ -</u>	<u>(\$1,039,324)</u>	<u>\$1,566,696</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0,498)	(\$ 27,383)	\$ -	\$ -	(\$ 37,881)
所得稅費用	901	(43,759)	-	-	(42,85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10,147	-	-	(110,147)	-
部門損益	114,731	131,106	4,403	(135,509)	114,731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因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電源供應器及其他產品之銷售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電源供應器	\$ 932,691	\$ 1,486,739
其他	67,943	79,957
合計	<u>\$ 1,000,634</u>	<u>\$ 1,566,696</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80,922	\$ 158,351	\$ 235,426	\$ 173,763
亞洲	405,228	147,306	648,861	129,317
歐洲	254,035	-	342,537	-
美洲	260,449	-	339,872	-
合計	<u>\$ 1,000,634</u>	<u>\$ 305,657</u>	<u>\$ 1,566,696</u>	<u>\$ 303,080</u>

註 1: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亞洲係排除台灣以外之地區皆歸屬於亞洲。

註 2: 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客戶	\$ 814,793	台灣及中國	\$ 1,224,972	台灣及中國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50	\$ 67	0.10%	67
	光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5,276	6,639	0.91%	6,639
	新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402,090	-	1.57%	註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000	73,560	9.79%	73,560
	受益憑證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656	3,043	-	3,043

註：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771,566	100%	註1	註1	註1	(\$ 282,183)	100%

註1：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付款期間約為3 ~ 4 個月。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 282,183	2.23 次	\$ -	-	\$ 129,451	\$ -	-
--------------	-----	-------	------------	--------	------	---	------------	------	---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771,566	依雙方議定條件處理	77%
0	"	"	1	應付帳款	282,183	"	1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本期損益					
本公司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投資業務	\$ 92,000	\$ 92,000	12,553,526	100%	\$	\$ 151,236	\$ 16,119	\$	16,119	
本公司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各項投資業務	582,246	582,246	27,502,355	84.97%		751,271	122,166		99,575	註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各項投資業務	91,079	91,079	4,866,045	15.03%		132,881	122,166		17,618	註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尚包括沖銷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投資利益\$6,103及未實現投資利益\$11,076。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資金額						
根茂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液晶監視器、液晶 電視與手提電腦之電源供應器	\$ (RMB 163,681)	註1	\$ 308,526	\$ -	\$ 101,464	(USD 2,985)	\$ 207,062	\$ 122,166	\$ 122,166	100%	\$ 122,166	\$ 891,427	\$ 197,792	
				(USD 10,158)				(USD 7,17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聯昌電子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398,647 (USD 12,981)	\$650,653 (USD 21,187)	\$ 867,935												
根茂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68,545 (USD 2,232)	122,441 (USD 3,987)	90,742												
合計匯出	\$467,192 (USD 15,213)	\$773,094 (USD 25,174)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USD1:TWD30.71)換算新台幣。
註4：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包含以前年度匯出至根茂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但未收回之投資金額USD 8,040仟元。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7,542,159	33.84%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296 號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事項說明

存貨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計新台幣 80,029 仟元(備抵跌價損失為新台幣 6,732 仟元)，佔資產總額 4%。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存貨為電源供應器，其銷售之電源供應器主係用於顯示螢幕中，由於存貨價值受市場需求而波動且產品技術變化快速，故存貨產生存貨跌價損失的風險較高。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因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考量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包含決定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及管理階層所使用銷售費用率是否適當，並比較財務報導期間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瞭解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報表，確認報表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樣測試淨變現價值之資料來源，並重新計算應計提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 844,843 仟元，收入認列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規定，銷貨收入應於客戶提貨時即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始認列。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發貨倉遍布多個國家，且該等收入之認列流程涉及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與發貨倉定期對帳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
2. 瞭解及評估發貨倉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並核對廠商提貨明細報表(含品名、數量、金額及時間)與銷貨憑證，驗證發貨倉銷貨收入與系統立帳之金額、時間是否相符。
3.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以及驗證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記錄於適當期間。
4. 針對期末存貨餘額較大之發貨倉執行發函詢證，並核對至系統及帳載庫存數量。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邱昭賢

邱昭賢



會計師

徐明釗

徐明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0 日

聯 昌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73,047	26	\$ 431,606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	-	812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				
	動		-	-	59,90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23,688	7	227,348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371	-	1,74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20	-	-	-
130X	存貨	六(六)	80,029	4	123,815	6
1410	預付款項		2,244	-	3,97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3	-	1,1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80,782</u>	<u>37</u>	<u>850,308</u>	<u>4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266	5	74,868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02,507	49	869,858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631	-	1,826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5,843	1	12,82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150,106	8	157,726	8
1780	無形資產		771	-	1,3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5,441	-	5,59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3,979	-	2,89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50,544</u>	<u>63</u>	<u>1,126,977</u>	<u>57</u>
1XXX	資產總計		<u>\$ 1,831,326</u>	<u>100</u>	<u>\$ 1,977,285</u>	<u>100</u>

(續次頁)

聯 昌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499	-	\$ 1,40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82,183	16	408,481	2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54,104	3	59,75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318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877	-	7,70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713	-	6,41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67,694</u>	<u>20</u>	<u>483,764</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1,785	1	10,32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25	-	5,38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64	-	4,66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074</u>	<u>1</u>	<u>20,36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384,768</u>	<u>21</u>	<u>504,132</u>	<u>2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109,270	61	1,109,270	5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59,338	8	159,338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46,275	2	30,98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8,054	9	129,285	7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9,962	4	152,905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96,341)	(5)	(108,629)	(6)
3XXX	權益總計		<u>1,446,558</u>	<u>79</u>	<u>1,473,153</u>	<u>75</u>
重大之災害損失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831,326</u>	<u>100</u>	<u>\$ 1,977,285</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聯 昌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1 年 度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844,843 100	\$ 1,247,4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二十一)及七	(823,956) (98)	(1,116,206) (90)
5900 營業毛利		20,887 2	131,270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7,598) (7)	(75,502) (6)
6200 管理費用		(45,895) (5)	(52,44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782) (3)	(35,56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8 -	13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8,247) (15)	(163,383) (13)
6900 營業損失		(107,360) (13)	(32,11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278 -	476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十八)	33,085 4	24,77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十九)	(14,620) (2)	9,30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	(183) -	(26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5,694 14	110,147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7,254 16	144,444 12
7900 稅前淨利		29,894 3	112,331 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二)	(19,477) (2)	2,400 -
8200 本期淨利		\$ 10,417 1	\$ 114,731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771 -	\$ 1,6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十六)	5,398 1	12,778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六)	- -	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54) -	(32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15 1	14,07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7,318 1	(4,92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六)	1,036 -	(72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六)(二十二)	(1,464) -	98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890 1	(4,66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905 2	\$ 9,40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322 3	\$ 124,137 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0.09	\$ 1.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0.09	\$ 1.0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溢價	庫藏股票	公積金	保單	留用	盈餘	其他	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 年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9,270	\$ 121,884	\$ 65,186	\$ 191,368	\$ 129,285	\$ 160,385	(\$ 91,620)	\$ 11,760	\$ 1,376,748	
本期淨利	-	-	-	-	-	114,731	-	-	114,7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93	(4,666)	12,779	9,4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6,024	(4,666)	12,779	124,13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8,343	- (38,343)	-	-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1,461	-	1,461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7,732)	-	-	-	-	-	-	-	(27,732)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60,384)	-	160,384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9,270	\$ 94,152	\$ 65,186	\$ 30,984	\$ 129,285	\$ 152,905	(\$ 96,286)	(\$ 12,343)	\$ 1,473,153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9,270	\$ 94,152	\$ 65,186	\$ 30,984	\$ 129,285	\$ 152,905	(\$ 96,286)	(\$ 12,343)	\$ 1,473,153	
本期淨利	-	-	-	-	-	10,417	-	-	10,4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7	6,890	5,398	12,9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034	6,890	5,398	23,322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49,917)	-	-	(49,91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91	-	(15,29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769	(28,769)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9,270	\$ 94,152	\$ 65,186	\$ 46,275	\$ 158,054	\$ 69,962	(\$ 89,396)	(\$ 6,945)	\$ 1,446,55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聯 昌 電 子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894	\$ 112,3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 8,991	9,476
攤銷費用	六(二十) 616	1,023
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折舊數	六(十) 2,131	2,29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28)	(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九) 18,190	(11,710)
利息費用	183	264
利息收入	(3,278)	(476)
股利收入	六(十八) (30)	(3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六(十八) (5,758)	(4,81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六) 5,780	(1,1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15,694)	(110,147)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六(十)(十九) 5,4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總額	103,688	259,969
其他應收款	1,411	(1,49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0)	249
存貨	38,006	70,010
預付款項	1,729	401
其他流動資產	(176)	7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0	(346)
應付帳款	-	(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6,298)	(552,189)
其他應付款	103	(14,092)
其他流動負債	(698)	(224)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2	9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5,277)	(239,061)
收取之利息	3,059	476
本期支付利息	(183)	(264)
本期(支付)收取所得稅	(1,159)	173
收取之股利	91,429	81,8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869	(156,799)

(續次頁)

聯 昌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0)	(\$ 110,52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81	137,882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359)	(5,5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9,900	(59,9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843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8)	(283)
無形資產增加	-	(3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544	47,14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負債減少	(8,055)	(7,834)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27,732)
發放現金股利	(49,91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972)	(35,5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1,441	(145,2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1,606	576,8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3,047	\$ 431,60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連昭志



經理人：林春連



會計主管：林崇善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業務為電源供應器等之製造買賣。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9 月 1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2. 編製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款項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每月底將各項差異分攤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中，俾反映實際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至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辦公設備	3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5 年

(十五)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5 年～45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 年～10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五)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電源供應器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以下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及存貨呆滯。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80,02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93,505	\$ 296,346
支票存款	8,932	5,260
定期存款	370,610	130,000
	<u>\$ 473,047</u>	<u>\$ 431,60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812</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6	\$ -
權益證券	-	1,532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3,094	15,725
	<u>3,170</u>	<u>17,25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21,360)	(5,547)
合計	<u>(\$ 18,190)</u>	<u>\$ 11,710</u>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人民幣兌美元	USD 6,000	110.11.15~111.2.18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71	\$ 3,871
非上市、上櫃與興櫃股票	83,340	83,340
小計	87,211	87,211
評價調整	(6,945)	(12,343)
合計	\$ 80,266	\$ 74,868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0,266 及\$74,868。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因策略投資調整，出售公允價值\$155,843 之股票，累計處分利益\$38,343 轉列至保留盈餘。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5,398	\$ 12,778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38,343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	\$ 59,900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23,728	\$ 227,416
減：備抵損失	(40)	(68)
	<u>\$ 123,688</u>	<u>\$ 227,34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14,174	\$ 221,923
30天內	9,475	5,415
31-60天	79	78
61-90天	-	-
91天以上	-	-
	<u>\$ 123,728</u>	<u>\$ 227,41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487,187。
-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3,688 及\$227,348。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製成品	<u>\$ 86,761</u>	<u>(\$ 6,732)</u>	<u>\$ 80,029</u>
	110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製成品	<u>\$ 124,767</u>	<u>(\$ 952)</u>	<u>\$ 123,815</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18,176	\$ 1,117,36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780	(1,155)
	<u>\$ 823,956</u>	<u>\$ 1,116,206</u>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因存貨消耗產生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2. 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51,236	\$ 147,890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751,271	721,968
	<u>\$ 902,507</u>	<u>\$ 869,858</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3,922	\$ 14,208	\$ 2,603	\$ 20,733
累計折舊	(2,484)	(14,208)	(2,215)	(18,907)
合計	<u>\$ 1,438</u>	<u>\$ -</u>	<u>\$ 388</u>	<u>\$ 1,826</u>
111年度				
1月1日	\$ 1,438	\$ -	\$ 388	\$ 1,826
增添	-	-	848	848
折舊費用	(732)	-	(311)	(1,043)
12月31日	<u>\$ 706</u>	<u>\$ -</u>	<u>\$ 925</u>	<u>\$ 1,631</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3,921	\$ 14,208	\$ 3,451	\$ 21,580
累計折舊	(3,215)	(14,208)	(2,526)	(19,949)
合計	<u>\$ 706</u>	<u>\$ -</u>	<u>\$ 925</u>	<u>\$ 1,631</u>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7,057	\$ 14,208	\$ 11,415	\$ 32,680
累計折舊	(4,833)	(14,208)	(10,207)	(29,248)
合計	<u>\$ 2,224</u>	<u>\$ -</u>	<u>\$ 1,208</u>	<u>\$ 3,432</u>
110年度				
1月1日	\$ 2,224	\$ -	\$ 1,208	\$ 3,432
增添	283	-	-	283
折舊費用	(1,069)	-	(820)	(1,889)
12月31日	<u>\$ 1,438</u>	<u>\$ -</u>	<u>\$ 388</u>	<u>\$ 1,82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3,922	\$ 14,208	\$ 2,603	\$ 20,733
累計折舊	(2,484)	(14,208)	(2,215)	(18,907)
合計	<u>\$ 1,438</u>	<u>\$ -</u>	<u>\$ 388</u>	<u>\$ 1,826</u>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5,189	\$ 12,107
運輸設備(公務車)	605	615
生財器具(影印機)	49	101
	<u>\$ 5,843</u>	<u>\$ 12,823</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6,917	\$ 6,916
運輸設備(公務車)	978	616
生財器具(影印機)	53	55
	<u>\$ 7,948</u>	<u>\$ 7,587</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968。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50	\$ 24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736	769
	<u>\$ 886</u>	<u>\$ 1,010</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941 及 \$8,844。

6.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與每月實際租用車位數連結者。與實際租用車位數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在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為費用。

(十) 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3,511	\$ 93,480	\$ 196,991
累計折舊	-	(39,265)	(39,265)
	<u>\$ 103,511</u>	<u>\$ 54,215</u>	<u>\$ 157,726</u>
1月1日	\$ 103,511	\$ 54,215	\$ 157,726
減損損失	-	(5,489)	(5,489)
折舊費用	-	(2,131)	(2,131)
12月31日	<u>\$ 103,511</u>	<u>\$ 46,595</u>	<u>\$ 150,106</u>
12月31日			
成本	\$ 103,511	\$ 85,433	\$ 188,944
累計折舊	-	(38,838)	(38,838)
	<u>\$ 103,511</u>	<u>\$ 46,595</u>	<u>\$ 150,106</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3,511	\$ 93,480	\$ 196,991
累計折舊	<u>-</u>	<u>(36,968)</u>	<u>(36,968)</u>
	<u>\$ 103,511</u>	<u>\$ 56,512</u>	<u>\$ 160,023</u>
1月1日	\$ 103,511	\$ 56,512	\$ 160,023
折舊費用	<u>-</u>	<u>(2,297)</u>	<u>(2,297)</u>
12月31日	<u>\$ 103,511</u>	<u>\$ 54,215</u>	<u>\$ 157,726</u>
12月31日			
成本	\$ 103,511	\$ 93,480	\$ 196,991
累計折舊	<u>-</u>	<u>(39,265)</u>	<u>(39,265)</u>
	<u>\$ 103,511</u>	<u>\$ 54,215</u>	<u>\$ 157,72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1,845</u>	<u>\$ 19,603</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3,487</u>	<u>\$ 3,623</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依成本模式衡量，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690,639。係依鄰近地區交易實價資訊。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9 日因鄰近廠房發生火災延燒本公司，導致部分投資性不動產遭受毀損。本公司已將其帳面金額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5,489，請詳附註六、(十九)。針對前述火災損失，本公司已投保相關財產保險獲得保險理賠金額，認列其他收入\$4,280，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957	\$ 23,090
應付佣金	12,451	10,221
應付運費	2,137	5,201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1,908	7,010
其他	<u>16,651</u>	<u>14,237</u>
	<u>\$ 54,104</u>	<u>\$ 59,759</u>

(十二)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664	\$ 10,2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262)	(11,90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598)	(\$ 1,643)

(3)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月1日	\$ 10,259	(\$ 11,902)	(\$ 1,643)
當期服務成本	144	-	144
利息費用(收入)	51	(60)	(9)
	10,454	(11,962)	(1,508)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410)	-	(1,410)
經驗調整	1,619	-	1,619
計畫資產報酬(註)	-	(980)	(980)
	209	(980)	(771)
提撥退休基金	-	(319)	(319)
12月31日	\$ 10,663	(\$ 13,261)	(\$ 2,598)

	110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月1日	\$ 15,266	(\$ 15,110)	\$ 156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76	(76)	-
	<u>15,480</u>	<u>(15,186)</u>	<u>294</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99	-	299
經驗調整	(1,740)	-	(1,740)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75)	(175)
	<u>(1,441)</u>	<u>(175)</u>	<u>(1,616)</u>
提撥退休基金	-	(321)	(321)
支付退休金	<u>(3,780)</u>	<u>3,780</u>	<u>-</u>
小計	<u>(3,780)</u>	<u>3,459</u>	<u>(321)</u>
12月31日	<u>\$ 10,259</u>	<u>(\$ 11,902)</u>	<u>(\$ 1,643)</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u>1.500%</u>	<u>0.5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250%</u>	<u>2.25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346	\$ 10,998	\$ 10,989	\$ 10,352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929	\$ 10,606	\$ 10,594	\$ 9,93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25。

(7)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72
1-2年		286
2-5年		901
5年以上		1,940
	\$	3,499

2.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334 及 \$2,367。

(十三)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90,000，分為 129,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09,27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	110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110,927仟股	110,927仟股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如下：
民國 109 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25 元，總計\$27,732。

(十五)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一年度盈餘分配之限制及順序如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之經營環境屬穩定成長之行業，鑑於未來仍有擴廠及轉投資計畫，故當年度擬分派盈餘數額為扣除前各項餘額後，以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比例最少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並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行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160,384 彌補虧損。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內容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291	
特別盈餘公積	28,769	
現金股利	49,917	\$ 0.45
	<u>\$ 93,977</u>	

6.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內容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0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8,769)	
現金股利	11,093	\$ 0.10
	<u>(\$ 16,573)</u>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2,343)	(\$ 96,286)	(\$ 108,629)
評價調整：			
－本公司	5,398	－	5,398
外幣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	－	7,318	7,318
－本公司之稅額	－	(1,464)	(1,464)
－子公司	－	1,295	1,295
－子公司之稅額	－	(259)	(259)
12月31日	<u>(\$ 6,945)</u>	<u>(\$ 89,396)</u>	<u>(\$ 96,341)</u>

	110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1,760	(\$ 91,620)	(\$ 79,860)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12,778	-	12,778
- 子公司	1	-	1
評價調整轉出至			
保留盈餘			
- 本公司	(38,343)	-	(38,343)
- 子公司	1,461	-	1,46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4,926)	(4,926)
- 本公司之稅額	-	986	986
- 子公司	-	(899)	(899)
- 子公司之稅額	-	173	173
12月31日	(\$ 12,343)	(\$ 96,286)	(\$ 108,629)

(十七)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44,843	\$ 1,247,476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1年度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合計
電子零組件	\$ 8,722	\$ 321,637	\$ 254,035	\$ 260,449	\$ 844,843

110年度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合計
電子零組件	\$ 3,191	\$ 561,876	\$ 342,537	\$ 339,872	\$ 1,247,476

(十八)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21,845	\$ 19,603
股利收入	30	3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5,758	4,818
保險理賠收入	4,280	-
其他收入－其他	1,172	326
合計	\$ 33,085	\$ 24,777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7,960	\$ 2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8,190)	11,71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5,489)	-
其他損失	(8,901)	(2,648)
合計	<u>(\$ 14,620)</u>	<u>\$ 9,308</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62,944	\$ 65,797
折舊費用	8,991	9,476
攤銷費用	616	1,023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49,501	\$ 49,070
勞健保費用	4,297	4,393
退休金費用	2,469	2,505
董事酬金	3,863	6,625
其他用人費用	2,814	3,204
	<u>\$ 62,944</u>	<u>\$ 65,79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5%，董事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95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3,50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3,505，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946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6,531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4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477</u>	<u>(\$ 2,400)</u>

(2) 所得稅費用及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79	\$ 22,46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21,638)	(27,848)
子公司匯回投資利益之所得稅	15,659	9,0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946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6,531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6,084)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477</u>	<u>(\$ 2,400)</u>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464	(\$ 98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54	323
	<u>\$ 1,618</u>	<u>(\$ 663)</u>

2.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190	\$ -	\$ -	\$ 190
未休假獎金	239	-	-	239
退休金費用	1,746	-	(154)	1,5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872	-	-	872
未發放獎金	2,324	-	-	2,324
其他	224	-	-	224
小計	5,595	-	(154)	5,4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714)	-	-	(714)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 調整數	(9,445)	-	(1,464)	(10,909)
其他	(162)	-	-	(162)
小計	(10,321)	-	(1,464)	(11,785)
合計	(\$ 4,726)	\$ -	(\$ 1,618)	(\$ 6,344)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22	(\$ 232)	\$ -	\$ 190
未休假獎金	254	(15)	-	239
退休金費用	2,069	-	(323)	1,7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75	(1,603)	-	872
未發放獎金	3,581	(1,257)	-	2,324
其他	713	(489)	-	224
小計	9,514	(3,596)	(323)	5,5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5,850)	5,136	-	(714)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 調整數	(10,431)	-	986	(9,445)
其他	(1,022)	860	-	(162)
小計	(17,303)	5,996	986	(10,321)
合計	(\$ 7,789)	\$ 2,400	\$ 663	(\$ 4,726)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年度	核定數	\$ 8,343	\$ 8,343	116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233,035	233,035	117年度
108年度	核定數	8,041	8,041	118年度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年度	核定數	\$ 8,343	\$ 8,343	116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233,035	233,035	117年度
108年度	核定數	8,041	8,041	118年度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11年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417	110,927	\$ 0.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417	110,927	
員工酬勞	-	13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417	111,062	\$ 0.09

	110年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14,731	\$ 1.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14,731	
員工酬勞	-	5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4,731	\$ 1.03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48	\$ 283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30	-
本期支付現金	\$ 978	\$ 28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為同一人(註)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為同一人(註)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子公司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孫公司
日本三協株式會社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台安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註：前董事長黃育仁先生於民國110年3月19日辭任本公司董事長，故自辭任之日起，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非屬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勞務銷售：		
—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114	\$ -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一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771,566	\$ 1,039,324

上開進貨條件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付款期間約為3~4個月。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一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120	\$ -

該其他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一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282,183	\$ 408,481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3~4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財產交易-處分金融資產

交易對象	帳列科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東友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4,173,000	東元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 之股票	\$127,861	\$ 75,366

係以盤後市場交易，交易價格為交易當日收盤價。因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相關處分損益帳列於保留盈餘。民國111年度無此情形。

6. 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位於台北市南港區之辦公室租予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金按雙方議定價格決定並按季收取。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19日之租金收入為\$302。

7. 勞務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月與日本三協株式會社簽訂日本業務推廣合約，雙方議定按月支付日圓1,400仟元予日本三協株式會社至民國110年8月31日為止，民國110年度之勞務費為及\$2,902。民國111年度無此情形。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1,342	\$ 10,375
退職後福利	292	159
總計	<u>\$ 11,634</u>	<u>\$ 10,534</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請詳附註六、(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0%至 30%之間。由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皆無借款，故該比率為 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8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0,266	\$ 74,8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3,047	\$ 431,6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900
應收帳款	123,688	227,34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91	1,747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1	1,251
	<u>\$ 598,477</u>	<u>\$ 721,852</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99	\$ 1,40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82,183	408,481
其他應付款	54,104	59,759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044	3,543
	<u>\$ 341,830</u>	<u>\$ 473,192</u>
租賃負債	<u>\$ 6,002</u>	<u>\$ 13,08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會部門按照被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會部門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本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C)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78	30.710	\$ 229,649	\$ 18,162	27.680	\$ 502,724
<u>金融資產-非貨幣性項目</u>						
新加坡幣：新台幣	32,835	22.880	751,271	34,979	20.640	721,968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792	30.710	300,712	15,596	27.680	431,697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7,960 及\$246。

(F)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96	\$ -	1%	\$ 5,027	\$ -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007	-	1%	4,317	-

B.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來自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803 及 \$749。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 30天內</u>	<u>逾期 31-60天</u>	<u>逾期 61-90天</u>	<u>逾期 91天以上</u>	<u>合計</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6.69%	6.7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114,174</u>	<u>\$ 9,475</u>	<u>\$ 79</u>	<u>\$ -</u>	<u>\$ -</u>	<u>\$ 123,728</u>
備抵損失	<u>\$ 32</u>	<u>\$ 3</u>	<u>\$ 5</u>	<u>\$ -</u>	<u>\$ -</u>	<u>\$ 40</u>
	<u>未逾期</u>	<u>逾期 30天內</u>	<u>逾期 31-60天</u>	<u>逾期 61-90天</u>	<u>逾期 91天以上</u>	<u>合計</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8.36%	8.36%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221,923</u>	<u>\$ 5,415</u>	<u>\$ 78</u>	<u>\$ -</u>	<u>\$ -</u>	<u>\$ 227,416</u>
備抵損失	<u>\$ 66</u>	<u>\$ 2</u>	<u>\$ -</u>	<u>\$ -</u>	<u>\$ -</u>	<u>\$ 68</u>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u>	<u>110年</u>
1月1日	\$ 68	\$ 198
減損損失迴轉	(28)	(130)
12月31日	<u>\$ 40</u>	<u>\$ 68</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會部門予以彙總。公司財會部門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一年以下</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499	\$ -	\$ -	\$ -
應付帳款	282,183	-	-	-
其他應付款	54,104	-	-	-
租賃負債	5,918	125	-	-
存入保證金	-	4,044	-	-

1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409	\$ -	\$ -	\$ -
應付帳款	408,481	-	-	-
其他應付款	59,759	-	-	-
租賃負債	7,838	5,416	-	-
存入保證金	-	3,543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具價格參考依據之非上市櫃股票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11年12月31日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7	73,560	6,639	80,266
合計	\$ 67	\$ 73,560	\$ 6,639	\$ 80,266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812	\$ -	\$ 8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93	68,256	6,419	74,868
合計	\$ 193	\$ 69,068	\$ 6,419	\$ 75,680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權益工具	110年 權益工具
1月1日	\$ 6,419	\$ 3,7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220	2,647
12月31日	\$ 6,639	\$ 6,419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6,63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6,41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四) 其他事項

本公司並未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而對本公司之營運、繼續經營能力及籌資風險產生重大影響。且經評估本公司並未因此發生重大資產減損之情形。

本公司之疫情因應管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之防疫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50	\$ 67	0.10%	67
	光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5,276	6,639	0.91%	6,639
	新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402,090	-	1.57%	-
	天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000	73,560	9.79%	73,560

註：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之情形及原因					
						進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本公司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771,566	100%	註1	註1	餘額	票據、帳款之比率	100%	
								(\$ 282,183)			

註1：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付款期間約為3～4個月。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

282,183

2.23 次

\$

-

處理方式

-

\$

129,451

\$

-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771,566	依雙方議定條件處理	77%
0	"	"	1	應付帳款	282,183	"	1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投資業務	\$ 92,000	\$ 92,000	12,553,526	100%	\$ 151,236	\$ 16,119	\$ 16,119	
本公司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各項投資業務	582,246	582,246	27,502,355	84.97%	751,271	122,166	99,575	註1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各項投資業務	91,079	91,079	4,866,045	15.03%	132,881	122,166	17,618	註1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尚包括沖銷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投資利益\$6,103及未實現投資利益\$1,076。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根茂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與手提電腦之電源供應器	\$ 721,737	註1	\$ 308,526	\$ -	(\$ 101,464)	\$ 207,062	\$ 122,166	100%	\$ 122,166	\$ 891,427	\$ 197,792				
				(USD 10,158)		(USD 2,985)	(USD 7,173)									
				(RMB 163,68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398,647 (USD \$12,981)	\$ 650,653 (USD \$21,187)	\$ 867,935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545 (USD \$2,232)	122,441 (USD \$3,987)	90,742													
合計匯出	\$ 467,192 (USD \$15,213)	\$ 773,094 (USD \$25,174)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USD1:TWD30.71)換算新台幣。

註4：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包含以前年度匯出至根茂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但未收回之投資金額(USD 8,040仟元)。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7,542,159	33.84%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連昭志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LIEN CHANG ELECTRONIC ENTERPRISE CO., LTD.